



新疆华恒惠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Xinjiang huaheng huixin engineering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

项目编号：Hhhx-2426-Zzjy002

采购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华恒惠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投标人须知.....	- 5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
投标人须知.....	- 13 -
一、说明.....	- 13 -
二、招标文件.....	- 16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9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20 -
五、开标与评标.....	- 22 -
六、授予合同.....	- 32 -
七、验收.....	- 36 -
八、其他.....	- 36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38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90 -
一、评标方法.....	- 90 -
二、评标程序.....	- 91 -
三、评标中的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具体办法.....	- 96 -
四、评标标准.....	- 99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102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07 -
投标文件封面建议格式.....	- 108 -
第一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109 -
附件 1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建议格式.....	- 109 -
第二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110 -
附件 1 符合性自查表.....	- 110 -
附件 2 投标函格式.....	- 111 -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112 -
附件 4 技术服务需求偏离表格式.....	- 113 -
附件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 114 -

附件 6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格式和退还保证金说明函.....	- 115 -
附件 7 代理服务费承诺函格式.....	- 117 -
附件 8 投标人情况表建议格式.....	- 119 -
附件 9 详细的技术服务响应.....	- 120 -
附件 10 其他商务技术文件材料.....	- 123 -
第三节 报价文件格式.....	- 124 -
附件 1 开标一览表格式.....	- 124 -
附件 2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 125 -
第四节 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文件.....	- 126 -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126 -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27 -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128 -
附件 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 12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4 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5 月 27 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hbx-2426-Zzjy002

项目名称：2024 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

预算金额（元）：9805000

最高限价（元）：913300，2969200，1145600，963900，1450000，520000，1280000，563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2024 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 1

数量：1 批

预算金额（元）：9133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标项采购内容包括耐压试验台、气密性试验台、燃气软管拉力试验装置、软管弯曲试验装置、软管弯曲试验装置、软管耐冲击试验装置、接头耐冲击性试验装置、耐安装性试验装置、标志耐擦性试验装置、挤压试验装置、弯曲性能试验装置、臭氧老化箱+铝制夹具、透光率试验机、熔体流动测试仪（带体积）、橡胶磨片机、薄膜水蒸气透过率测试仪，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2024 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 2

数量：1 批

预算金额（元）：29692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标项采购内容包括小麦硬度指数测定仪、实验磨粉机、实验碾米机（精白机）、实验砬谷机、标准光源、面包体积测定仪、谷物电子容重器、针式和面机、面团成型仪（压片机）、恒温恒湿醒发箱、润麦器、面筋值测定系统、体视显微镜、三重四极杆质谱仪，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三

标项名称：2024 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 3

数量：1 批

预算金额（元）：11456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标项采购内容包括燃气调压器气密性试验台（高低压）、耐压测试台、弯曲力矩试验装置、静特性试验设备、丙烷气体分析仪、微机控制井盖压力试验机，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四

标项名称：2024 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 4

数量：1 批

预算金额（元）：9639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本标项采购内容包括水泥净浆搅拌机、实验室用冷藏柜、铵离子测定仪、舒适型玛瑙制研磨罐 250ml、量热仪、门窗现场气密性能检测设备、电杆荷载挠度仪、超低温冷冻箱、手动液压升高车、建筑玻璃半球辐射率检测仪、微波消解仪+赶酸仪、原子荧光光谱仪，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五

标项名称：2024 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 5

数量：1 批

预算金额（元）：145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本标项采购内容包括二三轮曲挠仪、高效真空滤油机、频闪测量仪、柱面、半柱面照度计、汽车内饰燃烧实验装置、水平垂直燃烧实验装置、充电器综合测试仪、充电器温升试验系统、充电器过充延时切断测试台、蓄电池系统充放电综合测试台、充电桩检测设备、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测试仪，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六

标项名称：2024 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 6

数量：1 批

预算金额（元）：52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本标项采购内容包括全自动蒸馏测定仪、X 荧光定硫仪、浊度计、空气喷射筛分仪、微库仑硫氯一体分析仪，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七

标项名称：2024 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 7

数量：1 批

预算金额（元）：128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本标项采购内容包括 1m³ 甲醛试验舱、床垫力学机、沙发耐久性试验机、自动氮吹浓缩仪、旋转蒸发仪、微波消解仪、原子荧光光度计、TGA 热重分析仪，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八

标项名称：2024 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 8

数量：1 批

预算金额（元）：563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本标项采购内容包括超景深显微镜、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2、3、4、5、6、7、8：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3、5、8：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标项 2、4、6、7：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04 月 30 日至 2024 年 05 月 10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4:00，下午 15:00 至 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或者点击采购公告底部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跳转后登陆，直接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27 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开标时间：2024 年 05 月 27 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2、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响应，投标人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需要使用 CA 锁，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3、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确保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的投标人，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人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5、投标人在开标时须携带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在线解密。

6、投标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7、驻局纪检组举报电话：0991-2841556

特别提示：

-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 3、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

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地址：乌鲁木齐市河北东路188号

联系方式：0991-31913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华恒惠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浦东街三号

联系方式：1813091229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陆原

电话：18130912292

新疆华恒惠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04月30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说明、补充和修改，表格中的“对应条款号”是对应投标人须知中的条款编号，如与投标人须知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及内容	对应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一、说明		
1. 项目概述	1.1	1、项目名称：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 2、项目编号：Hhbx-2426-Zz jy002 3、招标范围：本次采购项目，共8个标项，具体详见采购清单： 标项1：透光率试验机（为核心产品）等； 标项2：三重四极杆质谱仪（为核心产品）等； 标项3：微机控制并盖压力试验机（为核心产品）等； 标项4：原子荧光光谱仪（为核心产品）等； 标项5：充电桩检测设备（为核心产品）等； 标项6：全自动蒸馏测定仪（为核心产品）等； 标项7：原子荧光光度计（为核心产品）等； 标项8：超景深显微镜（为核心产品）等； 4、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6、交货期：详见“采购标的内容”。 7、资金来源及比例：财政资金100%。 8、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9、采购人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地址：乌鲁木齐市河北东路188号 联系人：唐老师 电话：0991-3191306 10、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华恒惠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浦东街三号 联系人：盛工 电话：18016893069 11、驻局纪检组举报电话：0991-2841556
2. 采购项目的属性	1.2	货物
3. 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3	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标项1-标项8所属行业均为：工业（制造业）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3.2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包括：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此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3、5、8：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业采购；标项 2、4、6、7：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 对联合体投标的具体要求	3.3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对联合体各方的要求：无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4.1	本项目 不允许 进口产品投标。
二、招标文件		
7. 现场踏勘	9.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现场踏勘时间：/ 现场踏勘地点：/
8. 标前会	9.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召开开标前答疑会时间：/ 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地点：/
9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10.1	1.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2. 是否为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否。 3. 符合要求的中小型和微型企业扣除比例： 标项 1、3、5、8：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标项 2、4、6、7：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本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10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融资	10.1	中小企业在融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等方面有需求的，可查询当地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相关政策，通过专业化的担保途径解决。
11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0.1	
12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10.1	1.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 标项 1、3、5、8：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标项 2、4、6、7：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本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2. 监狱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将视同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应对提交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标项 1、3、5、8：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标项 2、4、6、7：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本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资格、资信证明部分构成	12.1	基本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

		<p>件；</p> <p>投标人是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登记证书复印件；</p> <p>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p> <p>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以下任选其一提供）：</p> <p>1. 提供近一年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财务审计报告；</p> <p>2. 提供近一年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p> <p>3. 提供由开标日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公司提供银行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自行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1)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以下任选其一提供）：</p> <p>1. 开标日前 6 个月内任意一月缴纳税收的凭证复印件；缴纳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税种种类，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的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2.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承诺函；</p> <p>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以下任选其一提供）：</p> <p>1. 开标日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p> <p>2.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承诺函；</p> <p>(5) 参加此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自行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1) 信用查询</p> <p>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无不良信息记录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查询栏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未出现不良信用信息记录及其他国家行政机关列入限制行为的。（以采购代理机构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核查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7) 政府采购政策资格要求：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本表内所有内容未注明提供原件的，均可提供复印件。</p>
14. 商务技术部分构成	12. 1	<p>*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商务技术文件格式附件 1）；</p> <p>*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第六章商务技术文件格式附件 2）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p> <p>*3. 技术服务需求偏离表（格式见第六章商务技术文件格式附件 3）；</p> <p>*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第六章商务技术文件格式附件 4）；</p> <p>*5.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商务技术文件格式附件 5）；</p> <p>*6. 代理服务费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商务技术文件格式附件 6）；</p> <p>7. 投标人情况表（建议格式见第六章商务技术文件格式附件 7）；</p> <p>8. 详细的技术服务响应方案（按照详细技术响应的相关要求编写）；</p> <p>9. 评标标准中提及的相关评审证明材料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p>
15. 报价部分构成	12. 1	<p>*1.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报价文件格式附件 1）；</p> <p>*2.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见第六章报价文件格式附件 2）；</p>
16. 投标文件内容其他要求或注意事项	12. 2	<p>1、货物及服务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应提供详细技术支持材料。技术支持材料形式为以下几种中的一种：</p> <p>①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或</p> <p>②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网页资料） 或</p>

		<p>③产品技术手册/说明书 或</p> <p>④产品制造商出具的技术参数承诺（加盖制造商公章） 或</p> <p>⑤招标文件规定认可的其他形式。</p> <p>投标人提供的多种技术支持材料内容出现矛盾的，按照从①至⑤的优先顺序进行认定（①为最优先）。</p> <p>2、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要求逐项作出了明确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在填写技术服务需求偏离表时，对于可以用量化形式表示的条款，投标人应量化明确应答；对于非量化的条款投标人应以功能或性能描述应答，指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否满足，投标人应提供明确的说明文件及证明文件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索引，未提供索引或索引错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17.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3.1	<p>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电子版响应文件制作请咨询政采云平台。</p>
18. 投标报价	14.1	<p>开标一览表具体格式见“附件 2”</p> <p>报价方式：（货到）项目现场完税价。</p> <p>采购人就本合同约定内容将不再支付投标报价以外的费用。因投标发生的费用缺漏项将是投标人的风险，投标人将无条件给予补充完备，且投标价不变，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p>
	14.1	<p>报价币种及单位：人民币元，币种及单位不符合该要求的投标将被否决。</p>
19. 最高限价	14.5	<p>最高限价（最高投标限价）：</p> <p>标项1：91.33万元；标项2：296.92万元；标项3：114.56万元；标项4：96.39万元；标项5：145万元；标项6：52万元；标项7：128万元；标项8：56.3万元；</p>
20. 投标有效期	15.1	<p>自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60 日。</p>
21. 投标保证金	15.2	<p>投标保证金金额：标项1：人民币 18000 元（壹万捌仟元整） 标项2：人民币 59000 元（伍万玖仟元整） 标项3：人民币 22000 元（贰万贰仟元整） 标项4：人民币 19000 元（壹万玖仟元整） 标项5：人民币 29000 元（贰万玖仟元整） 标项6：人民币 10000 元（壹万元整） 标项7：人民币 25000 元（贰万伍仟元整） 标项8：人民币 11000 元（壹万壹仟元整）</p> <p>投标保证金形式：网上银行支付、电汇、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等，按标项将投标保证金交到保证金收款账户（采用电汇或网上银行支付的，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账，必须按要求备注。）</p> <p>投标保证金汇款备注如下：</p> <p>标项1：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1投标保证金 标项2：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2投标保证金 标项3：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3投标保证金 标项4：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4投标保证金 标项5：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5投标保证金 标项6：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6投标保证金 标项7：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7投标保证金 标项8：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8投标保证金</p> <p>投标保证金银行账号： 开户名称：新疆华恒惠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632815927</p>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行号：305881088014 (汇款时，请输入开户银行全称，避免出现汇款不成功)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2. 备份投标文件	16.4	如供应商在开标时因遗失CA或其他原因导致解密不成功时，供应商应在解密截止时间前将“备份响应文件”提交至指定邮箱（1767495113@qq.com），未按时提交按撤回处理。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异常处理】端口对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23. 样品	1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24.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18.1	提交地点：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五、开标与评标		
25. 开标时间和地点	20.1	开标时间：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26. 评标委员会组成	21.3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业主代表1人，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随机抽取。
27. 评标办法	22.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28. 其它无效投标情况	22.2.3 (2)	1) 货物招标时，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采购需求一览表中所列货物的缺项或数量缺少都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在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后，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29. 核心产品	22.2.6	本项目核心产品： 标项1：透光率试验机（为核心产品）； 标项2：三重四极杆质谱仪（为核心产品）； 标项3：微机控制并盖压力试验机（为核心产品）； 标项4：原子荧光光谱仪（为核心产品）； 标项5：充电桩检测设备（为核心产品）； 标项6：全自动蒸馏测定仪（为核心产品）； 标项7：原子荧光光度计（为核心产品）； 标项8：超景深显微镜（为核心产品）；
30.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的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23.1.5 23.1.6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的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是综合得分最高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31. 兼投不兼中说明	23.1.7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 ，如供应商对多个标项进行投标，只可以中标 1 个标项。 兼投不兼中描述：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标项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标项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每标项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同时对多标项投标的供应商，如供应商在前面标项已被评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评审委员会在评审后面标项时，已经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不再作为其他标项的推荐供应商。
32.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23.3	每个标项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

标候选人数量		
六、授予合同		
33. 定标主体	28.1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34.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处理	28.2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将确定报价得分较高者为中标人。
35. 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	29.1	新疆政府采购网
36. 分包要求	/	不允许分包
七、其他		
37. 接收质疑方式及联系方式	34	<p>(1) 质疑函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应通过以下方式之一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p> <p>1) 当面送达原件；</p> <p>2) 信函邮寄、快递原件，采用此方式时，采购代理机构不受理逾期送达的质疑，投标人自行承担邮件误投、逾期或丢失的风险和责任；</p> <p>3) 电子邮件将原件的扫描版发送至下列指定电子邮箱，采用此方式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在电子邮件发出后立即电话告知采购代理机构；</p> <p>(2) 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如下：</p> <p>联系人：陆工 电话：18130912292 邮箱：645709441@qq.com</p>
38. 履约保证金	38	<p>履约保证金的金额：/%。</p> <p>履约保证金的形式：转账或银行保函</p> <p>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方式：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人须在7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p>
3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缴纳方式和时限	39	<p>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与收取：中标人支付。</p> <p>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31号），执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收费参照《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p> <p>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代理机构支付。</p> <p>注：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不足4000元按4000元收取。</p> <p>代理服务费银行账号： 收款单位：新疆华恒惠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账号：6505016166500000175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经济开发区支行 开户行行号：105881000454</p> <p>需注明：标项1：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1代理服务费 标项2：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2代理服务费 标项3：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3代理服务费 标项4：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4代理服务费 标项5：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5代理服务费 标项6：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6代理服务费 标项7：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7代理服务费 标项8：24年质检院检测设备提升项目目标8代理服务费</p>
40. 纸质归档	/	<p>中标投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代理机构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1份（归档资料备用）。</p> <p>注：纸质版投标文件必须与不见面开标系统上传的电子版固化投标文件相同，正本纸质投标文件需有单位鲜章（可彩色打印）。</p> <p>提交方式：现场提交或邮寄</p> <p>提交份数：一份（归档资料备用）</p>

补充条款		
41. 解释权	/	<p>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法律责任：</p> <p>1.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p> <p>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电子开评标规程执行项目采购活动，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的“项目管理”——“采购文件管理”内开评标规则设置作为本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截标之后不可更改，因代理机构开评标规则设置错误导致采购活动无法开展下去的情况，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并承担其后果。</p>
42. 其他	/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p> <p>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p>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内容为准。</p>
重要说明	/	<p>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p> <p>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3.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p> <p>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p> <p>6.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p>

	<p>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 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p> <p>7. 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p> <p>1、电子招投标情况说明：</p> <p>（1）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招投标活动。</p> <p>（2）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p> <p>（3）采购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短信验证码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采购文件。</p> <p>（4）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p> <p>（5）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p> <p>（6）投标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p> <p>（7）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p> <p>（8）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登录政采云，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p> <p>温馨提醒：供应商应提前上传，以便在上传时遇到技术问题，有充足的时间请教平台的技术人员。</p> <p>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前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未按规定获取采购文件或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答复。</p>
备注	/ 供应商使用相同IP地址的，一经发现，相关部门将进一步核实，查实后按串通投标处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概述

1.1 项目概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采购人确定本次采购项目的属性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5 “服务”系指按合同规定卖方须承担的运输、装卸、技术协助和交付使用后保修期内应履行的义务及售后服务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2.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2.7 “买方”系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2.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2.10 偏离

2.10.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和对招标文件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偏离。

2.10.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未用上述文字规定或符号标注的条款为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即一般条款）。

2.11 若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即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2.11.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11.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2.11.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2.11.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11.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11.6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即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2.12.1 就同一采购项目向投标人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2.12.2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2.12.3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投标人、特定产品；

2.12.4 对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标标准；

2.12.5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投标人；

2.12.6 非法限定投标人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2.12.7 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

2.13 特别说明

2.1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13.2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13.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或给予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的任何有价值物品或服务。一经发现，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13.4 投标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必须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凡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具有履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要求的能力，信誉良好；

2.13.5 投标人参加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与相关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2.13.6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13.7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 合格投标人

3.1 “投标人”（也称为“申请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本次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

3.2 “合格的投标人”系指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

3.3 **联合体投标**

3.3.1 对于本须知 3.2 条中明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对联合体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对于本须知 3.2 条中明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具体要求不适用。

3.3.2 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投标人为联合体形式的，除应符合本须知 3.2 条规定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3.3.2.1 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义务、工作、合同工作量比例；

3.3.2.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须知 3.2 条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3.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本须知 3.2 条规定的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3.3.3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扶持政策。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并附协议书。

3.3.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3.4.1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利害关系；

3.4.2 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3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1至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严重违法记录。

3.5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成熟产品；在项目地具有技术支持和后续服务等能力。

3.6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标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同上处理。

4 进口产品

4.1 本项目是否能够采购进口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此处所述产品是指通过制造、加工或元部件装配，最终形成的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

[2007] 119 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 248 号文)。

5 投标费用和知识产权

5.1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作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5.2 投标人应保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成果、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6 通知

6.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通知等,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向潜在投标人发出,电子邮箱、传真和手机号码以潜在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的平台登记信息为准。收到通知的投标人应以立即予以回复确认。因信息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他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投标人,除非有适当的证据表明采购代理机构已经明知该项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地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以下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 对招标文件的询问

8.1 任何已从招标公告中规定渠道获取了招标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进行了登记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通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询问后以适当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必要时将答复以澄清形式抄送并书面通知给每个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如果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部分设置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请按本须知 34 条规定提出质疑。

9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澄清或者修

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复确认，但是投标人的确认不作为其收到上述通知的唯一证据。

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9.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安排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踏勘现场，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召开标前会，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10.1 促进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政策落实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以下简称“发展管理办法”）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

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4)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5)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6)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投标人如符合该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条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10.2 鼓励节能、环保政策落实

(1) 鼓励节能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标志产品。投标涉及上述产品的，投标人应提供带有投标产品型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

(2) 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确定的认证

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标志产品。投标涉及上述产品的，投标人应提供带有投标产品型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和投标资料、图纸中的说明等）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材料或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不利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2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但招标文件技术服务需求中已使用了法定之外计量单位的情况除外。

12 投标文件构成

12.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列资格、资信证明部分、商务技术部分和报价部分中的内容。

12.2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具体内容的其他要求或注意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3. 投标文件的编制

13.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3.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3.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3.5 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投标无效。

13.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服务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3.7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开标程序。

14 投标报价

14.1 报价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有投标报价均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币种和单位为计量单位。

14.2 投标人必须对其参加的一个包件或多个包件内的所有货物和服务以包为单位进行报价，不得将

几个包件合报一个价格，也不得将一个包件中的内容拆开报价。如果招标文件采购内容未注明分包件采购，即为全部需求内容是一个包件（即第 1 包件）。

14.3 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报价中也不应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14.4 本次招标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和报价，投标人对每种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人案和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4.5 本次招标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投标有效期和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内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5.2 投标保证金金额应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建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同时，接受法律法规规定可以使用的其他形式的投标保证金。以电汇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汇款底单或截图复印件作为凭证随投标文件一同提交；以其他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保证金原件随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15.3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其投标保证金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退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5.4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退还投标人：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转包或部分分包给他人的；
- (4)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 投标人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
- (7) 投标人出现本须知第 20.7 条所述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提交

16.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盖章或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新疆政采云平台”。

16.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16.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6.4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7. 样品递交

17.1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要求提供样品的，应按要求提供样品及相关资料。

17.1.1 提供样品的包件，必须提供与投标型号相同的现场实样展示；

17.1.2 未提供样品的投标人，该包件投标将不进入样品评审，样品评审环节不得分。**样品外醒目处必须用不干胶材料（自粘标签材料）粘贴并注明投标单位全称、器材（装备）名称、型号，并与投标样品清单相对应，不干胶材料大小小于4cm*4cm。**

17.1.3 样品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材质、式样及规格、型号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为检测合格的产品。中标后由采购人予以封存；未中标的投标样品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退还。

17.1.4 样品提交要求：递交样品时需同时递交投标样品清单及U盘一套。U盘内容为电子版投标样品清单，格式为EXCEL或WORD。（样品清单表格自拟）样品清单须包含正面、背面、左侧面45度角清晰照片三张。

17.1.5 采购人不对样品支付任何补偿。

17.2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18 投标截止时间及投标地点

18.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8.2 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上传，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8.3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依法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19.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见公告附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19.2 “政采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人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9.3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在

“政采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开标与评标

20. 开标

20.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0.1.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1.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0.2 开标程序

20.2.1 开标形式：

(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政采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0.2.2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 5 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异常处理：如供应商在开标时因遗失CA或其他原因导致解密不成功时，如供应商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异常处理】端口对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 **报价确认。**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代理机构会开启**报价确认（开启签字时段）**，**投标人对报价记录表进行报价确认：**

(3) **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商务技术文件开启后30分钟内，供应商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采购文件最后一页）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经办人邮箱（邮箱地址：1767495113@qq.com）

说明：不填写或未按规定发出邮件的，视同默认不存在确认声明书中的相关违规情形。

(4)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20.3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20.3.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0.3.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20.4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如果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将不进行评标，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

20.5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0.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对投标人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1. 评标委员会

2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21.1.1 核对评标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向财政部门报告；

21.1.2 宣布评标纪律；

21.1.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标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21.1.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1.1.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21.1.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21.1.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标，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标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21.1.8核对评标结果，有本须知 22.11 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21.1.9评标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标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标差旅费，不得向评标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标劳务报酬；

21.1.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1.2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1.2.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1.2.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1.2.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1.2.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1.2.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1.3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21.3.1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 (1) 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 (2) 技术复杂；
- (3) 社会影响较大。

21.3.2评标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标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标专家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21.3.3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1.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标专家。

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标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标专家。

21.5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

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1.6 采购人委派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的，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除授权代表外，采购人可以委派纪检监察等相关人员进入评标现场，对评标工作实施监督，但不得超过 2 人。

21.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同时维护采购人与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1.8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本招标文件投标须知正文第22.2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标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以上第1至5项行为之一的，其评标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标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标差旅费。

21.9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评标时间，主动出具身份证明，遵守评标工作纪律和评标回避的相关规定。在评标工作开始前，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拒不上交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其参加评标工作并向财政部门报告。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评标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均不得修改评标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标，但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除外。出现上述除外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现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明确记载。

22. 评标

22.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评标方法、评标因素、标准和程序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对投标文件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2 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

22.2.1 资格审查标准：详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

22.2.2 符合性审查标准：详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

22.2.3 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也将被否决**，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2) 出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列明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况之一的；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4)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投标被否决的其他条款。

22.2.4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质根据投标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22.2.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公开唱出的开标一览表投标总价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公开唱出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公开唱出的开标一览表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分项报价表中汇总金额与公开唱出的价格不一致，以公开唱出的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须知 2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22.2.6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同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同样按一家投标人计算。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3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2.4.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2.4.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2.4.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4.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本须知 22.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拒绝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2.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2.7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2.8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22.8.1 综合评分法，是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标因素的量化指标评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标因素的设定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标因素。

22.8.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2.8.3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2.8.4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2.9 评标结果按评标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标因素的量化指标评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2.10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2.1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标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上述(1)~(4)项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2.12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22.1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加强评标现场管理，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其他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2.14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1) 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

(2) 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即：本须知 21.8 条第（1）至（5）项）情形的；

(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4) 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22.15 评标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标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23. 确定中标人

23.1 定标

23.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3.1.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3.1.3 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拒绝签订合同而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23.1.4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3.1.5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

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23.1.6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3.1.7关于兼投不兼中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中标结果公告

23.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23.2.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标专家名单。

23.2.3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4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标得分与排序。

23.3 采购人不保证将合同授予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人。

23.4 在确定中标人前，招标采购单位不得与投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23.5 采购人有权在定标之前拒绝任何有不正当行为或扰乱正常招标工作的投标人，由此对投标人造成的损失不负任何责任，同时对此也不做任何解释。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4.1 投标人不得主动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评标委员会也不接受投标人的主动澄清、说明或补正。

24.2 在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4.3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地点提交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逐页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署或由被授权代表逐页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视其放弃该项权利。评标委员会也不接受投标人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澄清。

25. 招标终止

25.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25.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招标采购活动，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5.2.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招标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5.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5.2.3 已确定中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需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

25.2.4 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需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

25.2.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 重新评标

26.1 除本须知 22.11 条所述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能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进行评标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7. 保密与纪律事项

27.1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评标过程保密是指评标开始后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审查开始至中标公告期结束、中标通知书发出等与项目相关所有的文字、评标委员会的对话、音视频等相关资料的保密，如与采购项目相关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泄密，从而导致评标结果出现不公正性，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将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将责任人提请上级行政主管部门追究其责任；构成犯罪的，将提请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27.2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27.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无效，并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技术方案、合同条款以及报价等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的；
 -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提交投标文件或者退出招标或者放弃中标的；
 - (7) 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及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的。
- (8) 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27.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上述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27.5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1) 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4)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5)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6)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投标人有上述第一项规定情形的，中标无效。评标阶段资格发生变化，投标人未依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5%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标无效。

27.6 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7.7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7.8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六、授予合同

28 中标人的确定及合同授予

28.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的中标人，采用上述何种方式确定中标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8.2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9. 中标信息的公布

2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29.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0. 中标通知

30.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0.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10日内，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30.3 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以电汇、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中标人没有按照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0.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 签订合同

3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1.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1.3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1.4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1.5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31.6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分包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合同分包需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需经采购人同意。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

31.7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1至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31.7.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1.7.2 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31.7.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1.7.4 违反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

31.8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1.9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数量的变更

32.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33.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以下媒体上发布“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4. 询问、质疑和投诉

34.1 询问

34.1.1 投标人在开标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34.1.2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询问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4.1.3 询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

止履行合同。

34.2 质疑

34.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项目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 潜在投标人依法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公开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公开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公开招标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 投标人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4.2.2 投标人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34.2.3 质疑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4.2.4 质疑投标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质疑投标人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可之一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采购文件质疑）；

(2) 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 38.2.5 项的规定；

(3) 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4) 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5) 同一质疑事项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6) 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一次性提出；

(7) 投标人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8) 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4.2.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4.2.6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及其他有关投标人。对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答复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对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

34.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投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投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4.3 投诉

34.3.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新疆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7) 附件材料：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清晰反映企业法人经营范围；近期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在职职工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

34.3.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4.3.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 (2)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 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的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属于新疆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管辖；
-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新疆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处理；
- (7)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4.3.5 新疆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及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并将投诉结果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

34.3.6 新疆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暂停采购活动。

七、验收

35. 验收

35.1 采购人组织对投标人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投标人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5.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5.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5.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投标人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投标人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八、其他

36 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36.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将属于其商业秘密的内容进行明确标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有关人员和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进行保密。

36.2 投标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单价及合同金额等内容不得作为商业秘密。

37 保密条款

37.1 除了投标人为投标所雇人员外，在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与项目中相关的任何内容、资料（包括纸质和电子介质资料，下同）透露给任何人。否则，投标人必须承担因

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采购人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投标人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从事本项目投标的雇佣人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供的情况仅限于执行投标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37.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采购人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投标人不得使用本招标书中所提供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37.3 采购人对投标人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38 履约保证金

38.1 第一成交候选人在收到成交公示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缴纳采购人规定的履约保证金。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由第二候选人成交，以此类推。

38.2 履约保证金形式：转账或银行保函

成交单位未按本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8.3 履约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根据签订合同账户汇款。

38.4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合同履行完成，质保期（一年）结束，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成交单位未按照合同、法律法规、招标文件等相关规定履行责任，采购人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自行承担。

3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40 其他规定

40.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建立真实完整的招标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

40.2 录音录像：采购代理机构对开标、投标人资格审查和评标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40.3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的规定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

40.4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5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6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1、投标人须对以本项目为单位的供货进行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标项号	标项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 (万元)	供货期	备注
1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1	1 批	91.33	详见“采购标的内容”	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2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2	1 批	296.92	详见“采购标的内容”	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3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3	1 批	114.56	详见“采购标的内容”	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4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4	1 批	96.39	详见“采购标的内容”	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5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5	1 批	145	详见“采购标的内容”	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6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6	1 批	52	详见“采购标的内容”	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7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7	1 批	128	详见“采购标的内容”	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8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8	1 批	56.3	详见“采购标的内容”	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注：1、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如有缺漏，将导致投标无效。

2、开标时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为投标无效。

3、本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hbx-2426-Zzjy002

项目名称：2024 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9805000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标的名称、数量及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详见采购需求；

2. 项目属性：货物；

3. 品目类别：其他仪器仪表

4. 最高限价：标项 1：91.33 万元；标项 2：296.92 万元；标项 3：114.56 万元；标项 4：96.39 万元；标项 5：145 万元；标项 6：52 万元；标项 7：128 万元；标项 8：56.3 万元；

5.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等。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制造业)。

(二) 项目概况

为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能力提升进行设备采购,本次采购为专业设备采购。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投标产品及制造商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法规及标准,如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产品或其制造商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投标产品或其制造商必须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三、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一) 采购标的内容(标注●品目为核心产品)

标项号	标项名称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国产/进口	数量(台/套)	★质保期	★供货期
1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1	1	耐压试验台	国产	1	3年	1月
		2	气密性试验台	国产	1	3年	1月
		3	燃气软管拉力试验装置	国产	1	3年	1月
		4	软管弯曲试验装置	国产	1	3年	1月
		5	软管弯曲试验装置	国产	1	3年	1月
		6	软管耐冲击试验装置	国产	1	3年	1月
		7	接头耐冲击性试验装置	国产	1	3年	1月
		8	耐安装性试验装置	国产	1	3年	1月
		9	标志耐擦性试验装置	国产	1	3年	1月
		10	挤压试验装置	国产	1	3年	1月
		11	弯曲性能试验装置	国产	1	3年	1月
		12	臭氧老化箱+铝制夹具	国产	1	3年	1月
		13	●透光率试验机	国产	1	3年	1月
		14	熔体流动测试仪(带体积)	国产	1	3年	1月
		15	橡胶磨片机	国产	1	3年	1月
		16	薄膜水蒸气透过率测试仪	国产	1	3年	1月
2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2	1	小麦硬度指数测定仪	国产	1	3年	1月
		2	实验磨粉机	国产	1	3年	1月
		3	实验碾米机(精白机)	国产	1	3年	1月
		4	实验砻谷机	国产	1	3年	1月
		5	标准光源	国产	6	3年	1月
		6	面包体积测定仪	国产	1	3年	1月
		7	谷物电子容重器	国产	1	3年	1月

		8	针式和面机	国产	1	3年	1月
		9	面团成型仪（压片机）	国产	1	3年	1月
		10	恒温恒湿醒发箱	国产	1	3年	1月
		11	润麦器	国产	1	3年	1月
		12	面筋值测定系统	国产	1	3年	1月
		13	体视显微镜	国产	1	3年	1月
		14	●三重四极杆质谱仪	国产	1	3年	10个工作日
3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3	1	燃气调压器气密性试验台（高低压）	国产	1	36个月	1月
		2	耐压测试台	国产	1	36个月	1月
		3	弯曲力矩试验装置	国产	1	36个月	1月
		4	静特性试验设备	国产	1	36个月	1月
		5	丙烷气体分析仪	国产	1	36个月	1月
		6	●微机控制井盖压力试验机	国产	1	36个月	1月
4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4	1	水泥净浆搅拌机	国产	1	36个月	1月
		2	实验室用冷藏柜	国产	1	36个月	1月
		3	铍离子测定仪	国产	1	36个月	1月
		4	舒适型玛瑙制研磨罐 250ml	国产	4	36个月	1月
		5	量热仪	国产	1	36个月	1月
		6	门窗现场气密性能检测设备	国产	1	36个月	1月
		7	电杆荷载挠度仪	国产	1	36个月	1月
		8	超低温冷冻箱	国产	1	36个月	1月
		9	手动液压升高车	国产	1	36个月	1月
		10	建筑玻璃半球辐射率检测仪	国产	1	36个月	1月
		11	微波消解仪+赶酸仪	国产	1	36个月	1月
		12	●原子荧光光谱仪	国产	1	36个月	1月
5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5	1	二三轮曲挠仪	国产	1	3年	1月
		2	高效真空滤油机	国产	1	3年	1月
		3	频闪测量仪	国产	1	3年	1月
		4	柱面、半柱面照度计	国产	2	3年	1月
		5	汽车内饰燃烧实验装置	国产	1	3年	1月
		6	水平垂直燃烧实验装置	国产	1	3年	1月
		7	充电器综合测试仪	国产	1	3年	1月
		8	充电器温升试验系统	国产	1	3年	1月
		9	充电器过充延时切断测试台	国产	1	3年	1月
		10	蓄电池系统充放电综合测试台	国产	1	3年	1月
		11	●充电桩检测设备	国产	1	3年	1月
		12	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测试仪	国产	1	3年	1月

6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6	1	●全自动蒸馏测定仪	国产	1	1年	1月
		2	X 荧光定硫仪	国产	1	1年	1月
		3	浊度计	国产	1	1年	1月
		4	空气喷射筛分仪	国产	1	1年	1月
		5	微库仑硫氯一体分析仪	国产	1	1年	1月
7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7	1	1m ³ 甲醛试验舱	国产	1	3年	1月
		2	床垫力学机	国产	1	3年	1月
		3	沙发耐久性试验机	国产	1	3年	1月
		4	自动氮吹浓缩仪	国产	1	3年	1月
		5	旋转蒸发仪	国产	1	3年	1月
		6	微波消解仪	国产	1	3年	1月
		7	●原子荧光光度计	国产	1	3年	1月
		8	TGA 热重分析仪	国产	1	3年	1月
8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8	1	●超景深显微镜	国产	1	3年	1月
		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国产	1	3年	1月

（二）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除另有规定外供货期1个月内完成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及验收。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运费由中标人负责。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第一笔支付合同价款的30%，乙方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将所供设备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甲方收到设备，乙方在5日内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价款的95%，留5%货款，质保期满后经再次验收无问题支付。（具体付款方式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验收要求	<p>（1）货物运至采购人使用现场后，中标人需安排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采购人现场安装、调试货物，直至达到验收要求。</p> <p>（2）中标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使用10个工作日内，验收应在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验收时应带齐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合同复印件、供货清单各一份，依据招标、投标文件要求对全部货物、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实现功能、资料文件（如收货单、保修单等）的验收。</p> <p>（3）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货物按厂家产品验收标准、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进行验收。产品质量应达到设计要求，安装调试各项指标应符合技术参数；计量设备应能通过计量部门的验收。实行现场验收，由中标人负责并组织采购人及有关专家进行验收。</p> <p>（4）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5）如商检或货物测试中发现货物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或拒收。</p> <p>（6）中标人应负责在项目验收前将货物的全部有关中文或英文操作手册、安装手册、维护维修说明书或服务手册；中文或英文货物安装、调试、验收规范；出厂检验证书、合格证、权威性检验报告和产品生产许可证、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货物使用单位。验收时中标人负责将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资料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上述文档资料后，才予以项目验收。</p>

	(7) 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p>(1) 投标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全部费用，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主要包含（产品价款、备品备件价、易损件价、专用工具价、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中文技术资料及零配件价）及其它的所有费用，包含货物购置费、保险费用、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商检费用、银行费用、税费及一切技术和售后服务费（含相关技术指导与培训费）等所有不可预见的隐含费用（以上费用如涉及多次需求，所有费用都包含在内）。</p> <p>(2)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 标项1：透光率试验机（为核心产品）； 标项2：三重四极杆质谱仪（为核心产品）； 标项3：微机控制并盖压力试验机（为核心产品）； 标项4：原子荧光光谱仪（为核心产品）； 标项5：充电桩检测设备（为核心产品）； 标项6：全自动蒸馏测定仪（为核心产品）； 标项7：原子荧光光度计（为核心产品）； 标项8：超景深显微镜（为核心产品）； 根据相关规定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p>

其他商务需求

参数性质	编号	内容明细	内容说明
	1	付款及结算方式	<p>(1) 按采购人财务要求付款。</p> <p>(2) 付款方式：以最终合同为准。</p> <p>(3) 采购人向上级部门递交请款材料之日视为已按期支付。款项到账时间如有延迟的，不属于采购人逾期。</p>
	2	货物质量要求	<p>(1) 货物必须是制造商原装、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所供货物须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国家标准、规范的要求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在中国范围内合法销售。</p> <p>(2) 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p> <p>(3) 中标人应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否则，中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知识产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p>
	3	包装、保险、运输、保管要求	<p>(1) 货物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p> <p>(2) 中标人负责货物运输过程中的质量及安全保障，货物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由中标人负责，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p> <p>(3)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p> <p>(4) 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p>
	4	安装、调试要求	中标人须委派专门的技术人员负责设备的调试并现场讲解，安装调试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实施良好保护措施。
	5	售后服务	<p>(1) 免费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除另有规定外所有货物质保期不得少于3年（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保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货物技术详细技术参数有要求的则按技术参数要求的执行（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免费提供设备正常使用情况下的维修及保养服务。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上门保修，即由中标人或原厂派员到采购人设备使用现场保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质保期外，为采购人提供备品备件。在质量保修期期满后，如有产</p>

		<p>品尚处于该产品生产厂家承诺提供的免费质量保修期内，则按该产品生产厂家的标准或国内相关行业标准所规定的内容执行，但中标人需承诺免费提供联络、督促、追索服务，确保该产品生产厂家提供免费质量保修服务。</p> <p>(2) 中标人须提供优质的本地化服务，提供全方位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免费质保期内产品质量问题或出现故障，中标人须在接到采购人报障电话后30分钟内响应，无法远程解决的，中标人接到通知后须在6小时内派技术人员上门维修并在24小时内恢复设备的正常运作，在24小时内无法完全修复的，中标人应提供同档次或高档次货物给采购人代用，一直到故障设备修好为止。因设备故障停用的时间，免费质保期累计相应顺延。如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与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在售后服务承诺中承诺到场维修时间、维修站的地址、电话、联系人清单。</p> <p>(3) 质保期及保障运营期满后的服务要求：提供终身维护服务，只按厂价收取所换的材料费，不收取任何维护费用。</p>
6	培训要求	<p>(1) 培训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2) 中标人无偿培训采购人操作使用与维修人员，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操作使用方法、主要部件的构造及修理，日常使用保养与管理，安全防范，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时间按采购人要求，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采购人安排，培训要求采购人相关人员能够正确操作使用。</p> <p>(3) 如果采购人有需要，中标人应免费为采购人额外提供一次全程培训。</p>

(三) 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万元)	分项预算总价(万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其他仪器仪表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1	批	1.00	91.33	91.33	工业(制造业)	详见附表一
2	其他仪器仪表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2	批	1.00	296.92	296.92	工业(制造业)	详见附表二
3	其他仪器仪表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3	批	1.00	114.56	114.56	工业(制造业)	详见附表三
4	其他仪器仪表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4	批	1.00	96.39	96.39	工业(制造业)	详见附表四
5	其他仪器仪表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	批	1.00	145	145	工业(制造业)	详见附表五

		分)-标项5						
6	其他仪器仪表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6	批	1.00	52	52	工业(制造业)	详见附表六
7	其他仪器仪表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7	批	1.00	128	128	工业(制造业)	详见附表七
8	其他仪器仪表	2024年度质检院检测设备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国产部分)-标项8	批	1.00	56.3	56.3	工业(制造业)	详见附表八

附表一：设备参数

参数性质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耐压试验台	1、最大测试压力：水压1.6MPa，气压0.2MPa可调可控； 2、压力测试范围：水压0.1~1.6MPa，气压0.01-0.2MPa； 3、显示精度：水压0.01MPa，气压1kPa； 4、试验介质为：水和空气； 5、压力控制精度：误差不大于±1%； 6、恒压精度：-1%+2%； 7、压力与时间显示：数字化显示； 8、压力控制方式：软件或PLC等自动化控制； 9、计时范围：0-9999s，精度1s； 10、时间显示精度：≤0.1%； 11、不锈钢水槽，长度大于2米； 12、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
	2	气密性试验台	1、兼容各种软管气密性性能试验； 2、配套检漏仪，测试精度≤±1%，检漏仪内部差压传感器量程±1000Pa，分辨率≤1pa；2kpa<测试压力范围≤50kpa，差压传感器精度≤1%； 3、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
	3	燃气软管拉力试验装置	1、最大试验力：不小于10KN； 2、试验机准确度等级：1.0级； 3、GB/T 41317-2022 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试样长度不短于300mm，充入20KPa空气后以100±5mm/min速度拉伸试样至1000N并保持5min； 4、GB/T 26002-2010 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软管及管件，试样长度不短于500mm，充入0.3MPa或0.1MPa空气后 拉伸试样至下图负荷拉伸5min并保持静止1min； 5、GB 29993-2013 4.10条款，样品长度120mm，拉伸速度100±10mm/min，试样拉伸只断裂后记录最大拉力（不小于600N）； 6、拉伸时间可设定；

		7、有效拉伸空间：0-700mm； 8、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
4	软管弯曲试验装置	1、设备由触摸屏和PLC控制； 2、弯曲速度5次/min； 3、弯曲次数可设定；。 4、可以适应管径DN10-DN50之间全部软管； 5、圆筒直径（mm）：40、45、50、60、80、100、120、150mm共计8个规格工装需便于更换； 6、配套燃气软管封堵接头及充气装置等试件气源范围：0-0.4MPa可调,满足实验要求，配相应压力表，精度不小于1.6级； 7、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
5	软管弯曲试验装置	1、技术参数：工装符合5565-2006方法A的要求，5倍公称内径状态下，软管弯曲部分最小外径不小于0.9倍直管状态平均外径。 2、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
6	软管耐冲击试验装置	1、压力可满足0.1MPa、0.3MPa，可调； 2、自由落体高度0.5~1.8m（手动可调），误差：±1mm，带导向装置； 3、钢球质量2kg、4kg，质量误差：±1%； 4、样品应满足放置于硬地面（钢板等）的要求； 5、保护装置：四周有防护装置； 6、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
7	接头耐冲击性试验装置	1、满足试件规格：DN10-DN32。 2、冲击功：13.5J、21J； 3、每小格刻度：0.5J； 4、扬摆角度：150°； 5、相应的阀门、压力表1套，精度不大于0.2kPa； 6、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
8	耐安装性试验装置	1、扭矩要求：量程0-200Nm，最小分辨力0.1Nm 2、配套的固定工装一套，可以夹持相应类型的不锈钢软管，且各个方向受力均匀； 3、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
9	标志耐擦性试验装置	1、测试对象：不锈钢及橡胶软管 2、测试项目：耐摩擦性能 3、测试方法：符合CJ/T 491-2016中7.17条要求 4、挡板可以根据式样尺寸进行微调或更换； 5、往复摩擦可以手动操作； 6、750g重块需进行防锈处理； 7、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
10	挤压试验装置	1、测试对象：金属包覆软管； 2、测试项目：挤压性能； 3、测试方法：CJ/T 490-2016标准中6.4.6的要求； 4、压块采用45#或不锈钢制作，做好防锈处理； 5、压块尺寸：100*100*50mm,上部需要和压力机可以配套使用； 6、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

11	弯曲性能试验装置	<p>1、试验介质压力：20KPa；</p> <p>2、耐久次数：0-99999次可设；</p> <p>3、频率：0-30次/min；</p> <p>4、负载：5kg；</p> <p>5、显示：仪表显示；</p> <p>6、检测工位：单工位；</p> <p>7、试样安装方式：螺纹，手动连接。</p> <p>8、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p>
12	臭氧老化箱+铝制夹具	<p>1、符合GB/T24134-2009中规定的方法一试验；</p> <p>★2、臭氧试验箱相关要求：工作室尺寸不小于：500*500*600（深×宽×高）mm，臭氧浓度：10~1000pphm，臭氧浓度偏差：≤±10%，温度范围：RT+10℃~+60℃（常用40℃），温度波动度：±0.5℃，温度均匀度：±2℃。</p> <p>★3、臭氧发生器采用电压无声放电管产生臭氧，臭氧浓度可调。</p> <p>4、臭氧试验箱其他要求：内箱材质采用304SUS不锈钢拉丝板，箱体门上需设有钢化玻璃观察窗，可以通过触摸屏显示和操作；</p> <p>★5、配套工装夹具一套，采用铝材，用于软管固定，具体制作按照按照GB/T24134-2009图1，至少可以布置3个试件工件；</p> <p>6、安全保护功能：至少需要有超温保护，漏电保护，过电流保护，快速熔断保护，接地等电气安全功能；</p> <p>7、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p>
13	●透光率试验机	<p>1、执行标准 GB/T 21300—2007塑料管材和管件 不透光性的测定、ISO 7686:2005塑料管材和管件 不透光性的测定；</p> <p>2、技术参数 仪器自动校准； 管径范围：Φ16~Φ40； 分辨力：0.01%； 准确度：0.05%； 操作方法：实验过程全自动，触摸屏操作、显示； 试样架：自动定位试样；</p> <p>3、配置：主机一台；试样架一套；标准滤光块一片；4、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p>
14	熔体流动测试仪（带体积）	<p>1、满足标准：GB/T3682.1《塑料 热塑性塑料熔体质量流动速率（MFR）和熔体体积流动速率（MVR）的测定第1部分：标准方法》。GB/T3682.2《塑料 热塑性塑料熔体质量流动速率（MFR）和熔体体积流动速率（MVR）的测定第2部分：对时间—温度历史和（或）湿度敏感的材料试验方法》；JB/T 5456《熔体流动速率仪 技术规范》；ISO 1133-1/ISO 1133-2；ASTM D 1238-10；</p> <p>2、系统参数： 控制方式：6寸以上彩色触摸屏； 砝码加载方式：砝码加载和提升全部自动完成； 温度控制范围：100-450℃； 组合负荷（Kg）：0.325/1.20/2.16/3.8/5.00/10.00/21.6； 负荷偏差：0.5%； 国家标准样品重复精度：≤2%； 装料后料筒温度恢复时间：≤2min； 温控分辨力：0.1℃； 位移分辨力：0.003mm；</p>

		<p>量程：25.5mm；</p> <p>★料筒温度梯度：±0.3℃（口模上方75mm）；</p> <p>★3、提供3年及以上CNAS能力认证结果为满意的通知单</p> <p>4、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p>
15	橡胶磨片机	<p>1、特点及用途：磨片机用于磨制橡胶、塑料或类似的试片至一定厚度供其他试验设备进行试验之用，具有精细两种砂轮进行粗磨和精磨。</p> <p>2、技术参数</p> <p>砂轮线速度：12 米/秒；</p> <p>3、砂轮规格：</p> <p>G260APRI 150×40×32 36 粒 （新标准）</p> <p>G260APRI 150×40×32 80 粒 （新标准）</p> <p>4、工作轮尺寸：Φ160mm×44mm</p> <p>5、工作轮行程：20mm</p> <p>6、试样尺寸：长>260 宽≤36 厚≤8mm</p> <p>7、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p>
16	薄膜水蒸气透过率测试仪	<p>1、符合多项国家和国际标准:GB/T1037、GBT16928、ISO2528、ASTME96、ASTMD1653、TAPPIT464、DIN 53122-1、JIS Z0208、YBB 00092003。适用于各种塑料薄膜、塑料复合薄膜、纸塑复合膜、土工膜、共挤膜镀铝膜、铝箔、铝箔复合膜、防水透气膜等膜状材料的水蒸气透过率测试。</p> <p>2、技术参数：</p> <p>测试范围:0.1~10,000 g/m²·24h(常规)；试样数量:1件(单腔)；</p> <p>测试精度:0.01 g/m²·24h；系统分辨率:0.0001g；</p> <p>试验温度:10~55℃(常规)；控温精度:±0.5℃；</p> <p>试验湿度:50%RH~90%RH(相对湿度)；控湿精度:±2%RH</p> <p>吹扫风速:0.5~2.5 m/s(非标可选)；测试面积:33.18 cm²</p> <p>试样厚度:≤3 mm；试样尺寸:φ72 mm</p> <p>接口尺寸:φ6mm聚氨酯管；电源AC 220V 50Hz</p> <p>3、产品配置</p> <p>标准配置：主机、专业软件、通信电缆、透湿杯、气体干燥装置、自动干燥过滤器、取样器、定量管、手套</p> <p>4、售后：厂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检定/校准和人员培训，检定/校准需合格，检定/校准费用由供货方支付；设备保修期三年。</p>

附表二：设备参数

参数性质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小麦硬度指数测定仪	<p>1、满足 GB1354《小麦》、GB/T21304《小麦硬度测定硬度指数法》国家标准</p> <p>2、满足国际通用颗粒度指数法（PSI 法），相关系数达到0.98</p> <p>3、测定准确性：与小麦硬度指数标准样品，标称值的误差≤ 1.5 </p> <p>4、测定变异系数（CV）：不大于 2.4%</p> <p>5、额定产量：25g/批次</p> <p>6、工作电压：AC220V(1±10%)</p> <p>7、工作电流：2.5 A</p> <p>8、频率：50 (1±2%) Hz</p> <p>9、环境温度：5-45 °C</p> <p>10、相对湿度：≤ 90 %</p> <p>11、配带主机1台、天平1台、校准砝码1个，称量斗2个，称量匙1把，清理刷1</p>

			把, 打印纸2卷 12、安排人员培训
2	实验磨粉机		1、工作电源: 380V±10%, 50Hz 2、工作台面水平, 牢固, 工作时无晃动 3、环境温度: 0-40℃ 4、样品水分: ≤17% 5、相对湿度: ≤85%RH 6、电机功率: 370W 7、出粉率: 60%~75% (一般情况, 视样品质量而定) 8、灰分: ≤0.7% (干基) 9、回收率: ≥98% 10、研磨速度: ≤50-100g/min (样品水分越高, 研磨速度越慢) 11、配置主机, 吊锤, 电源线, 铁片2片、搪瓷碗20个、饭盒10个、白瓷盘10个、镊子5个 12、安排人员培训
3	实验碾米机 (精白机)		1、除糠孔径: 1.5mm 2、整精米率重复极差: ≤1.5% 3、工作电压: 220V/50HZ 4、全自动操作; 米糠和精米准确分离后, 精米自动旋入料斗中; 5、砂轮材质: 金刚材质砂轮 6、试样质量: 20g 粳糙米: 40s 左右; 籼糙米: 20s 左右; (产品出厂前用户可自定义样品量) 7、配置主机, 电源线, 刷子, 内六角扳手, 量勺, 保险丝2根、毒麦检测引物及探针 8、安排人员培训
4	实验砉谷机		1、电机功率: 550W 2、砉谷胶辊直径: 100mm 3、风量大小: 可调 4、处理量: 50kg/h 5、出糙率重复性: <1% 6、一次砉谷未脱壳率: 粳稻< 0.5%、籼稻: < 1.5% 7、配有主机1台, 砉谷桶1次, 布袋2个, 毛刷1支, 取样杯2个, 接料盒2个, 下料斗袋1个, 皮带2根, 塞尺0.3mm, 0.5mm2个, 胶辊2个, 压锤压杆1套, 漏斗1套 7、安排人员培训
5	标准光源		1、光源的色温力 6500K±200K, 2、额定电压: 220v 3、仪器尺寸: 不小于850*700*900mm 4、工作台和光源照度不均匀性均小于±13.3% 5、配制主机、电源线、保险丝 6、安排人员培训
6	面包体积测定仪		1、外形尺寸: 850×200×130mm 2、测量范围: 标尺 I: 0~600ml; 标尺 II: 400~1000ml 3、填充物: 粒径在 1~2mm 油菜籽 4、准确度: ≤±1.0% 5、重现性: ≤±0.8% 6、配带主机一台, 毛刷一个, 400ml模块一个 7、安排人员培训、检定
7	谷物电子容重器		1、带有谷物筒, 中间筒, 容重筒, 排气块, 底座, 2、标配30mm谷物筒, 40mm谷物筒, 3、配带1kg砝码1个

			4、安排人员培训，检定
8	针式和面机		1、和面量 200-300g，容积1L， 2、轴转速95±rpm，整机功率：410W， 3、具有机架，动力传动机构，升降机构。 4、配置主机，粉铲，电源线 5、安排人员培训
9	面团成型仪（压片机）		1、压片机构辊子尺寸：不小于90*150mm， 2、压片前后辊子转速：不少于70rpm， 3、成型机构辊子尺寸：不少于60*320mm， 4、成型前后托辊转速：不少于70rpm 5、配置主机，面铲 6、安排人员培训
10	恒温恒湿醒发箱		1、醒发工位，至少6个 2、温度保持在 30℃±1℃，湿度保持在 80%-90%。 3、温度控制精度：±1℃，湿度控制精度：±5% 4、配带相应的模具 5、配置主机、温度计、吊架，水盆，水蒸气导管，比例搁板，低糖型高活性干酵母，发酵盆5个，蒸锅1个，电磁炉1个 6、安排人员培训与检定
11	润麦器		一、用途：主要应用于小麦粉前处理 二、技术参数： 1、外形尺寸：不小于 530*400*330mm 2、工作电源：AC220V, 50HZ 3、电机功率：140W 4、转速：0-140r/min 可调速 5、保险丝：2A 7、搅拌时间：0-99h 8、可自主设置搅拌时间，实现自动化控制 9、样品最大容量：2L 10、容量瓶最大容积 2L 11、可同时搅拌两个容量瓶 12、采用轴仓多点可控流速均匀加水 13、仪器具有可视性转速，可以按照需要调节转速 14、液晶触控界面，内置水量计算公式 15、产品通过原国家粮食局标准质量中心国家标准适用性验证 16、配有主机1台，电源线1根，搅拌杆2把，皮带3根，保险丝2支 17、安排人员培训
12	面筋值测定系统		一、用途：测定小麦粉中面筋含量 二、技术参数： 1、面筋洗涤仪： 1.1 洗杯内径：54 mm 1.2 搅拌器转速：120r/min 1.3 和面时间：0~1 min(可调) 1.4 粗洗涤网规格：GFIW0.630/0.315(平纹) 26 目 /寸 1.5 洗涤面粉量：10.00±0.1g 1.6 洗涤液流量：50~54 ml/min 1.7 细洗涤网规格：GFIW0.08/0.045(平纹) 200 目/寸 1.8 洗涤时间：1~5 min(可调) 2、面筋指数仪： 2.1 电机转速：6000r/min(可调) 2.2 筛盒孔板：0.5mm

		<p>2.3 工作时间：1mm</p> <p>2.4 电机功率：25W</p> <p>3、面筋烘干仪：</p> <p>3.1 工作温度：180-200℃</p> <p>3.2 相对湿度：<90%</p> <p>3.3 额定功率：650W</p> <p>3.4 工作电源：AC220V 50Hz4、产品通过原国家粮食局标准质量中心国家标准适用性验证</p> <p>三、仪器配置：面筋洗涤仪+面筋指数仪+面筋烘干仪各一台、标准配件一套</p> <p>四、安排人员培训</p>
13	体视显微镜	<p>1、带目镜测微尺或镜台测微尺</p> <p>2、镜筒：45° 倾斜，360° 旋转双目观察头；瞳距调节范围54-75MM；两目镜筒视度均可调节，调节范围为± 5 屈光度。</p> <p>3、目镜：WF10X 高眼点广角目镜，线视场达 20MM，为佩带眼镜的观察者提供方便。</p> <p>4、物镜：0.7X-4.5X 的连续变倍物镜，确保像面齐焦性</p> <p>5、连续变倍手轮放大缩小所成图像以及清晰度</p> <p>6、调焦手轮调整工作距离</p> <p>7、可活动黑白双色载物台</p> <p>8、可升降支架</p> <p>9、配置主机及防尘罩，目镜2套、电脑</p> <p>10、安排人员培训</p>
14	●三重四极杆质谱仪	<p>1、应用范围</p> <p>三重四极杆质谱仪有非常好的灵敏度和选择性，稳定性好，抗干扰能力强，可用于药物结构及药物代谢物鉴定，食品中极性农药及兽药的分析鉴定，环境样品中环境污染物的分析，以及蛋白质组学、代谢组学等组学研究等，具有高灵敏度的准确定量功能。符合国际、国内相关标准和法规的要求。</p> <p>2、工作环境</p> <p>2.1工作环境温度： 15~30℃</p> <p>2.2工作环境湿度： 相对湿度在35%—80%</p> <p>2.3电源：100~240 VAC； 频率：50或60Hz</p> <p>3、系统技术规格</p> <p>3.1质谱系统性能指标</p> <p>3.1.1离子源</p> <p>3.1.1.1离子源：配有独立的电喷雾离子源(ESI)、大气压化学电离源(APCI)，或复合源及独立APCI源，保证单独使用下ESI源或APCI源的灵敏度不受损失。</p> <p>3.1.1.2★离子源供气：由一台氮气发生器产生的高纯氮气作为雾化气和碰撞气，无需额外氩气或者氮气钢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仪器制造商公章，此项作为验收指标</p> <p>3.1.1.3Q0离子传输：采用8mTor高压碰撞离子聚焦技术，大大提高离子捕获和传输效率。</p> <p>3.1.1.4★辅助加热气温度：≥740℃，温度可在软件界面下设置并运行，确保最大的离子化效率和抗基质干扰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仪器制造商公章</p> <p>3.1.1.5★电喷雾离子源和大气压化学电离源流速范围：在确保灵敏度不损失的前提下，实现高流速，无需分流，即可达到2.8ml/min；加快样品分析速度的同时，还可避免分流对样品造成的损失。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仪器制造商公章</p> <p>3.1.1.6插拔式可互换ESI及APCI喷针，可实现ESI源及APCI源的快速更换无需放空质谱真空系统，不需要采用额外工具，1分钟内便可以完成切换；清洗、维护方便。</p>

		<p>3.1.1.7离子源内主动废气排放：有主动废气排放装置，防止气体在密闭的离子源腔体中的回流，降低离子源的记忆效应和污染，降低机械泵的负荷延长机械泵泵油使用时间，维护试验环境，保障工作人员健康。</p> <p>3.1.2真空接口及离子传输系统</p> <p>3.1.2.1★离子源接口采用锥孔结构，而无毛细管和离子传输管（半径<2mm）设计装置，以同时保持高灵敏度和优异的抗污染能力。提供结构图证明，并加盖仪器制造商公章。</p> <p>3.1.2.2真空接口维护：清洗维护简单，无需卸真空，几分钟内可轻松完成日常维护及安装的全过程。</p> <p>3.1.2.3离子传输系统：多级差分真空设计，采用多重四极杆传输，精确聚焦离子。</p> <p>3.1.3质量分析系统</p> <p>3.1.3.1质量分析器：三重四极杆质量分析器。</p> <p>3.1.3.2四极杆无需控温设计，防止高温老化，一体成型，方便维护。</p> <p>3.1.3.3离子导入：多级高压聚焦传输，具备梯度变化，增加离子传输及聚焦能力，有效消除记忆效应和交叉污染</p> <p>3.1.3.4★碰撞池：质谱二级碰撞池采用不小于160°的离子弯曲线性加速碰撞方式，能够有效去除交叉干扰，驻留时间1ms，灵敏度不损失。提供结构图证明文件，并加盖仪器制造商公章</p> <p>3.1.3.5★灵敏度(须提供投标同型号仪器实验检测文件，并加盖仪器制造商公章，此项作为验收指标)： ESI+，MRM模式：1pg利血平，柱上进样，S/N≥1,200,000:1； ESI-，MRM模式：1pg氯霉素，柱上进样，S/N≥1,200,000:1</p> <p>3.1.3.6定量重现性：5ppb和50ppb胆固醇氧化物分别进样不少于5次，RSD<1%。</p> <p>3.1.3.7分辨率：可达0.4amu；</p> <p>3.1.3.8质量稳定性：≤0.1 amu/24h；</p> <p>3.1.3.9质量精度：≤0.01%（全质量范围）</p> <p>3.1.3.10★质谱拓展性：可兼容毛细管电泳，用于强极性化合物的分离。为保障连接使用的可靠性，须提供所投品牌产品的应用文献证明，并加盖仪器制造商公章。</p> <p>3.1.3.11质量数m/z范围：5~1000 amu</p> <p>3.1.3.12动态范围：6个数量级</p> <p>3.1.3.13最小驻留时间：1 ms</p> <p>3.1.3.14ms到ms/ms切换时间：≤1s。</p> <p>3.1.3.15★质量分析器扩展性：后期可根据实验需求，选择同品牌或其他第三方的定性质量分析器，以获得三级质谱碎片信息，来满足定性分析的检测。需要提供可以拓展的定性质量分析器中三级质谱碎片质荷比在100到200范围内所有质荷比的信息谱图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并加盖仪器制造商公章</p> <p>3.1.4检测器 电子倍增器或光电倍增检测器</p> <p>3.1.5真空系统 高真空无油分子涡轮泵系统，空气冷却，无需水冷，源区和分析区形成差分抽气系统，自动断电保护功能。</p> <p>3.1.6工作站软件 数据系统软件：Windows操作平台。软件能控制液相色谱和质谱部分，自动实现仪器的功能配置、条件优化、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快速定量，自动实现MS和MS/MS扫描的切换，质谱数据解析工具和谱库检索、建谱库等功能。并要求软件必须符合FDA 21 Part11法规要求，且具有完整的追踪审计功能。</p> <p>3.2氮气发生器</p> <p>3.2.1流量：35 L/min @ 6.9 bar / 1.13 CFM @ 100 psi；</p>
--	--	--

		<p>3.2.2最小/最大工作温度：5°C - 35°C / 41°F - 95°F；</p> <p>3.2.3最大相对湿度：80% 非冷凝；</p> <p>3.2.4颗粒：< 0.01μm</p> <p>4、基本配置</p> <p>4.1质谱仪主机1台 包括：串联质谱包括 ESI 源1套，APCI 源1套，质谱主机且具备前述参数所描述的相关功能部件等</p> <p>4.2仪器控制软件1套</p> <p>4.3高通量定量软件1套</p> <p>4.4安装标准品1套</p> <p>4.5调谐液1套</p> <p>4.6色谱柱6根</p> <p>4.7UPS（10KVA）延时2小时电源1台</p> <p>4.8氮气发生器1台</p> <p>4.9计算机（27寸2k以上液晶显示器、4TB以上硬盘，）和高速打印复印机各一台；</p> <p>4.10液相色谱维护包1套</p> <p>5、技术服务要求</p> <p>5.1安装、调试及培训</p> <p>5.1.1在货物到达使用现场后，供应商按采购人通知时间派技术人员到采购人的项目现场，在采购人技术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组织安装、调试，直至设备正常运行；</p> <p>5.1.2供应商负责对采购人技术人员、操作人员进行现场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设备维护及简单的设备维修等。</p> <p>5.1.3仪器验收合格后，提供两名免费培训名额至工厂培训</p> <p>5.2维修及技术服务</p> <p>5.2.1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2个月，到期后免费赠送延保12个月。</p> <p>5.2.2投标人应当在保修期内提供免费上门维修服务，保修期过后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并提供配件，保修期内若出现故障，供应商必须在收到使用单位通知后 4小时内响应（含远程服务、电话服务、现场处理故障等方式）。对使用单位反映的仪器故障问题，供应商应于 24 小时内确定维修方案，并在 48 小时内进行维修，保证仪器的正常工作；</p> <p>5.3交货日期：10个工作日</p> <p>5.4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p> <p>6、验收方式：安装、调试完成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组按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以及投标文件响应情况逐项进行验收。</p>
--	--	--

附表三：设备参数

参数性质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燃气调压器气密性试验台（高低压）	<p>一、仪器应符合适用于GB35844-2018《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CJ/T 50-2008《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要求，应用于测试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的气密性、手动关闭机构气密性性能的试验装置。</p> <p>1.设备基本要求：设备有低压气密检漏仪、高压气密检漏仪、工装及框架组成。</p> <p>2.主要性能特性：</p> <p>(1)出口端气密检测时应配套有压力保护逻辑，避免因调压器自身性能不良致检漏仪元件损坏；</p> <p>(2)设备高压测试回路耐压应不低于工作压力1.5倍，可设置超压报警值，异常</p>

		<p>状态时需要配套有独立放气回路；(3)设备高压气密检漏仪内部控制应选用气控阀，避免阀体发热温度对测试造成影响；</p> <p>(4)密封封堵材料需提供备件。</p> <p>3. 主机配件</p> <p>3.1 低压气密检漏仪1套，主要性能要求：测试精度$\leq \pm 5\%$，检漏仪内部测试压传感器精度$\leq 2\%$，$14\text{kpa} < \text{测试压力传感器满量程} \leq 50\text{kpa}$，差压传感器精度$\leq 1\%$，差压分辨率$\leq 1\text{pa}$；</p> <p>3.2 高压气密检漏仪1套，主要性能要求：测试精度$\leq \pm 5\%$，检漏仪内部测试压测试压传感器精度$\leq 2\%$，$1.56\text{MPa} < \text{测试压力传感器满量程} \leq 2\text{MPa}$，差压传感器精度$\leq 1\%$，差压分辨率$\leq 1\text{pa}$；</p> <p>3.3 工装一套，兼容适应国标范围内直阀、角阀的进口螺纹、快装结构，出口软管、螺纹结构。</p> <p>3.4 框架1套，铝型材框架，配套调压阀，气动元器件等装置。</p> <p>3.5 电脑：数量：1套 配置：联想品牌电脑，配置不低于配置不低于酷睿CPU I7，主频3.4GHz，内存16G，固态硬盘256G或机械硬盘1T，显示器采用19吋液晶屏幕；</p> <p>3.6 氮气：数量：1瓶 配置：8L气瓶+高压软管+减压阀；</p> <p>3.7 与燃气调压器气密性试验台匹配的工作台和椅子 1套；</p> <p>3.8 中文说明书各1本、中文word版电子版说明书各1个、中文操作视频各1个合格证各1张、保修卡各1张、装箱卡各1张，防尘罩1个；</p> <p>3.9 辅助设备操作工具：1套。</p> <p>二、安装培训 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三、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四、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负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2	耐压测试台	<p>一、仪器应符合适用于GB35844-2018《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CJ/T 50-2008《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要求，应用于测试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耐压性能的试验装置。</p> <p>1. 设备基本要求：设备有水压传感器、气压传感器、PLC、操作屏幕、水增压单元及调压阀、快速工装、气动元器件、检漏仪及框架组成。</p> <p>2. 主要性能特性：</p> <p>(1) 压力：水压$0 \sim 5\text{MPa}$，气压$0 \sim 0.35\text{MPa}$。</p> <p>(2) 水增压装置需配套增压装置实现自动调节，避免使用手动增压方式造成压力不稳。</p> <p>(3) 工装需进行特制，满足高压水耐压要求，且工装应防锈蚀处理；</p> <p>(4) 设备应具备检测回路密封性自检能力；设备高压测试回路耐压应不低于工作压力1.5倍，可设置超压报警值。</p> <p>(5) 试样规格：常见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p>

		<p>(6) 试验路数： 2 路，水路和气路各1路；</p> <p>(7) 试验介质： 清洁自来水和压缩空气；</p> <p>(8) 液体压力的调节控制： 自动增压、自动泄压。</p> <p>3. 主机配件：</p> <p>3.1 水压传感器仪 数量：1套 配置： 量程： 0~5MPa 精度： ±0.25%；</p> <p>3.2 气压传感器 数量：1套 配置： 量程： 0~0.35MPa 精度： ±0.25%；</p> <p>3.3 PLC 数量：1套，配置采用一线知名品牌；</p> <p>3.4 操作屏幕 数量：1套，配置不小于7吋，触摸屏；</p> <p>3.5 水增压单元及调压阀 数量：1套，配置： 增压范围>2.8MPa；</p> <p>3.6 快速工装 数量：1套，配置： 兼容适应国标范围内直阀、角阀的进口螺纹、快装结构，出口软管、螺纹结构；</p> <p>3.7 气动元器件 数量：1套，配置： 三联件，二联件；</p> <p>3.8 检漏仪 数量：1套，配置： 使用范围10-300KPa/传感器精度±0.5%，基准物测容积50mL；</p> <p>3.9 与燃气调压器气密性试验台匹配的工作台和椅子 1套 ；</p> <p>3.10 中文说明书各1本、中文word版电子版说明书各1个、中文操作视频各1个合格证各1张、保修卡各1张、装箱卡各1张，防尘罩1个；</p> <p>二、安装培训 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三、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四、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3	弯曲力矩试验装置	<p>一、仪器应符合适用于GB35844-2018《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CJ/T 50-2008《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要求，应用于测试GB35844-2018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机械强度（调压器进口和出口连接接头机械强度试验和调压器安装到钢瓶后机械强度试验）和测试CJ/T 50-2008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强度（手轮扭矩、调压器出口强度）的试验装置。</p> <p>1. 设备基本要求：设备有弯曲力矩传感器、PLC、操作屏幕、快速工装及框架组成。</p> <p>2. 主要性能特性：</p> <p>(1) 弯曲力： 0-100N.m，精度±0.5%；</p> <p>(2) 分辨力： 0.1N，试验空间： 400mm，位移分辨率： 0.01mm，位移速度控制精度： ±1.0%。</p> <p>(3) 工装需进行特制，适合各种调压器要求，且工装应防锈蚀处理；</p> <p>(4) 试样规格： 常见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p> <p>3. 主机配件：</p> <p>3.1 弯曲力矩传感器： 数量：1套，配置： 范围： 0-100N.m，精度： ±0.5%；</p> <p>3.2 工装：</p> <p>3.2.1 弯曲力矩试验工装： 数量： 可更换工装夹具2套，适用于不同的安装方</p>

		<p>式；</p> <p>3.2.2 进口和出口连接接头机械强度试验和安装到钢瓶后调压器的机械强度试验工装：数量：工装夹具干各1套，进口和出口连接接头机械强度试验工装兼容适应国标范围内直阀、角阀的进口螺纹、快装结构，出口软管、螺纹结构的各种调压器拉伸满足高压水耐压要求，安装到钢瓶后调压器的机械强度试验工装应满足非螺纹软管出口连接接头和螺纹出口连接接头，工装要求牢固，稳定，耐用，材料需要进行必要的防锈蚀处理；</p> <p>3.2.3 非螺纹软管接头和螺纹接头调压器扭曲力矩试验：数量：1套 配置：配套工装应可以满足非螺纹软管出口连接接头和螺纹出口连接接头，工装要求牢固，稳定，耐用，材料需要进行必要的防锈蚀处理；</p> <p>3.3 PLC 数量：1套，配置采用一线知名品牌；</p> <p>3.4 操作屏幕 数量：1套，配置不小于7吋，触摸屏；</p> <p>3.5 扭力扳手数量：1付，量程范围：0-100N.m，精度：5%；</p> <p>3.6 冲击试验台 数量：1台 配置：适用于常见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冲击功3.0N.m、5.0N.m、8.0N.m冲击头各1副；</p> <p>3.7 与燃气调压器弯曲力矩试验装置匹配的工作台和椅子 1套；</p> <p>3.8 中文说明书各1本、中文word版电子版说明书各1个、中文操作视频各1个合格证各1张、保修卡各1张、装箱卡各1张，防尘罩3个；</p> <p>二、安装培训 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三、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四、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4	静特性试验设备	<p>一、仪器应符合适用于GB35844-2018《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CJ/T 50-2008《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要求，应用于测试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的关闭压力，出口压力和静特性试验性能的试验装置。</p> <p>1. 设备基本要求：设备有低压气和高压测试仪、空气质量流量计、工装及框架组成。</p> <p>2. 主要性能特性：</p> <p>（1）所有设备的夹具应能夹紧调压器，并不影响调压器本身强度，不影响试验数据。夹具应能夹持以下接头：调压器出气口有两种型式一种为软管接头，一种为螺纹接头，软管接头有两种尺寸为11.5mm与16.5mm，螺纹接口需参照GB/T7307中进行配置，进口端接头螺纹尺寸能适配M22*1.5LH的螺纹要求。</p> <p>（2）控制出口流量应是需为一直上行，到标准流量点就暂停，不应在流量点进行前后调整，到额定流量后，然后进行下行操作，到标准流量点就暂停，不应在流量点进行前后调整，最终到达流量为0。</p> <p>（3）配置快速响应的自动流量调节装置，控制精度±2%，可以实现至少12个点的自动流量调节，并提供对应功能程序曲线照片；</p> <p>（4）试验介质：压缩空气或高压氮气，能够根据不同的介质对流量进行修</p>

		<p>正；</p> <p>(5) 可自动生成静特性报告和曲线，报表可预览，可打印；并且需同时生成基准流量曲线和测试流量曲线，并提供对应功能程序曲线照片。</p> <p>(6) 全部传感器均可以按照线性在软件上进行二次修正（不得直接修改数据），并提供对应功能程序曲线照片；</p> <p>(7) 取样点数量可设定，判断标准可更改，并提供对应功能程序曲线照片；</p> <p>(8) 软件操作人员可以按照权限进行分类管理</p> <p>(9) 出口端流量应能用手动控制，方便使用者对检测的手动操作。</p> <p>(10) 出口端应有测试气体温度的温度计，精度要高于0.5℃</p> <p>(11) 各压力表应留有压力计量孔，以满足计量时间要求，此测试口不应有泄漏。</p> <p>(12) 高压与低压的试验管路需分开进行布置，控制功能也应互为独立。</p> <p>3. 主机配件</p> <p>3.1 计算机 数量 1套，配置不得低于15.8G内存，500G硬盘存储，显示屏需使用标准屏，尺寸不得低于19吋；</p> <p>3.2 PLC采用与西门子，三菱等同级别的一线品牌；</p> <p>3.3 核心电气元器件采用与施耐德，西门子等同级别的牌子；</p> <p>3.4 随机提供正检测软件备份文件；</p> <p>3.5 设备必须至少配置3个压力传感器，3套气体流量计；</p> <p>3.5.1 压力传感器：数量：3套 配置：a) 用于出气口低压测试的压力传感器 量程：0~10kPa 精度：±0.25%；b) 用于进气口低压测试压力传感器 量程：0~60kPa 精度：±0.25%；c) 用于进气口高压测试压力传感器 量程：0~2.5MPa 精度：±0.25%；</p> <p>3.5.2 空气质量流量计：数量：3套 配置：a) 用于小流量检测空气质量流量计 量程：0-10L/min 精度：1.5级；b) 用于小流量检测空气质量流量计 量程：0-2.4m³/h 精度：1.5级；c) 用于大流量检测空气质量流量计 量程：0-6m³/h精度：1.5级；</p> <p>3.6 温度计：数量：1个 配置：精度：0.5℃。</p> <p>3.7 氮气：数量：2瓶 配置：8L气瓶+高压软管+减压阀；</p> <p>3.8 与燃气调压器静特性试验设备匹配的工作台和椅子 1套；</p> <p>3.9 中文说明书各1本、中文word版电子版说明书各1个、中文操作视频各1个合格证各1张、保修卡各1张、装箱卡各1张，防尘罩1个；</p> <p>3.10 铁质工作架（长度：3米 2层以上） 2个。</p> <p>二、安装培训 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三、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四、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5	丙烷气体分析仪	一、仪器应符合适用于GB 15322.1-2019 《可燃气体探测器 第1部分:工业及

		<p>商业用途点型可燃气体探测器》、GB 15322.2-2019《可燃气体探测器 第2部分:家用可燃气体探测器》、GB 15322.3-2019《可燃气体探测器 第3部分:工业及商业用途便携式可燃气体探测器》等国家标准要求,应用测试可燃气体探测器丙烷气体含量的试验装置。</p> <p>1. 设备基本要求:设备由丙烷气体分析仪组成。</p> <p>2. 主要性能及配件特性:</p> <p>(1) 丙烷气体分析 数量:1台 配置:用于测试可燃气体探测器丙烷气体含量 量程:0-3%;精度:2%。</p> <p>(2) 中文说明书各1本、中文word版电子版说明书各1个、中文操作视频各1个 合格证各1张、保修卡各1张、装箱卡各1张,防尘罩1个;</p> <p>二、安装培训 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三、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四、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6	●微机控制井盖压力试验机	<p>一、基本情况:微机控制井盖压力试验机采用液压油缸加荷实现抗压强度试验,采用高精度伺服阀,具有力闭环控制功能,能够实现等负荷速率加荷。控制精度高、可靠性好,主要用于井盖的承载能力,残余变形的测试。适用于CJ/T211-2005《聚合物基复合材料检查井盖》、CJ/T327-2010《球墨铸铁复合树脂检查井盖》、JC/T1009-2006《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复合检查井盖》、CJ/T3012-1993《铸铁检查井盖》、CJ/T121-2000《再生树脂复合材料检查井盖》、JC889-2001《钢纤维混凝土检查井盖》、JC/T948-2005《钢纤维混凝土水算盖》、CJ/T130-2001《再生树脂复合材料水算》、GB26357-2011《钢纤维混凝土检查井盖》标准。</p> <p>1 设备基本要求:</p> <p>1.1 高刚性、高稳定性的四柱负荷机架,刚度大、强度高,变形小。</p> <p>1.2 油缸下置;宽阔的试验区域,方便试件装卸,稳定性好。</p> <p>1.3 移动式残留变形测量装置,适用于不同尺寸、规格试件,精密准确。</p> <p>1.4 多种完善的垫块规格。</p> <p>1.5 自动、手动、定荷操作。</p> <p>1.6 单控双向液压油缸,快速试验,快速返回。</p> <p>1.7 高精度负荷力传感器。</p> <p>1.8 主要参数:最大试验力1200kN;试验力示值相对误差 \leq 示值的$\pm 1\%$;试验力测量范围 $1\% \sim 100\%F.S$;试验力分辨力 $0.01kN$;等速应力控制范围 $2 \sim 60 N/mm^2 \cdot S^{-1}$;变形测量范围 $0 \sim 50mm$;变形分辨力 $0.01mm$;加荷速率 $0.02\% \sim 2\%FS/s$;计算机自动控制显示;压缩空间 $0 \sim 1200mm$;试验区域(LW) $1200 \times 1200mm$;活塞行程 $0 \sim 1000mm$;机器尺寸(LWH) $\geq 1390 \times 1200 \times 1900mm$(外加送料小车长1200);油源系统(LWH) $\geq 1160 \times 800 \times 940mm$;机架结构四柱、油缸下置、大型工作台、高刚性;电源电压 $\sim 380V \pm 10\% 50Hz$(须可</p>

		<p>靠接地)；机器功率 3.0kW。</p> <p>1.9 配件：</p> <p>1.9.1 主机部分：上横梁 1件，下横梁 1件，立柱 4根，试样平台 1套，油源 1套。</p> <p>1.9.2 测控电气部分：控制器 1套，试验机测控软件 1套，测力传感器 1只，残余变形测量仪 1支；</p> <p>1.9.3 电脑一台 与微机控制井盖压力试验机匹配的品牌电脑，打印机1个 LaserJet 1020 Plus 黑白激光打印机 全新原装 与打印机匹配的硒鼓5个。</p> <p>1.9.4 用于分析扭矩数据电脑一台,电脑配置：华为metebook13s：处理器12代 i7运行内存：16G 硬盘内存：1TB 屏幕分辨率：2k全面屏 显卡：英特尔材质：阳极氧化铝 操作系统：Windows10)</p> <p>1.9.5 测试附具部分：刚性垫块 1套（350*260*40mm、200*200*40mm、300*400*40mm、300*200*40mm、Φ250*40mm、250*150*40mm、250*75*40mm、Φ75*40mm)</p> <p>1.9.6 钢筋切断试验机 主要参数：功率:1800W 切断范围:8-40mm(RC-40C) 切割速度:5-8s, ()；</p> <p>1.9.7 便携式螺栓扭矩检测仪 测量范围：SF-1200 SF-2000测量范围各一个 精度：±1% 适合螺栓：M16、M20、M22、M24、M27、M30. 配备M16、M20、M22、M24、M27、M30套筒各1个。</p> <p>二、安装培训 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系统的建设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电路系统连接管及插座和电线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p> <p>三、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四、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48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	--	---

附表四：设备参数

参数性质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水泥净浆搅拌机	<p>1. 水泥净浆搅拌机所有参数必须符合JC/T 729-2005《水泥净浆搅拌机》标准中第4条款技术要求。</p> <p>2. 搅拌叶片自转慢速：140±5r/min；自转快速：285±10r/min；公转慢速：62±5r/min；公转快速：125±10r/min；</p> <p>3. 搅拌机拌合一次的自动控制程序：慢速120s±3s，停拌15s±1s，快速120s±3s。</p> <p>4. 搅拌锅深度：139mm±2mm。</p> <p>5. 搅拌锅内径：160mm±1mm。</p> <p>6. 搅拌锅壁厚：≥0.8mm。</p> <p>7. 搅拌叶片与锅底、锅壁的工作间隙：2mm±1mm。</p> <p>8. 在机头醒目位置标有搅拌叶片公转方向的标志。搅拌叶片自转方向为顺时针</p>

		<p>针，公转方向为逆时针。</p> <p>9. 搅拌机运转时声音正常，搅拌锅和搅拌叶片没有明显的晃动现象。</p> <p>10. 搅拌机的电气部分绝缘良好，整机绝缘电阻$\geq 2M\Omega$。</p> <p>11. 搅拌机外表面不得有粗糙不平及图中未规定的凸起、凹陷。</p> <p>12. 搅拌机非加工表面均应进行防锈处理，外表面油漆应平整、光滑、均匀和色调一致。</p> <p>13. 搅拌机的零件加工面不得有碰伤、划痕和锈斑。</p> <p>14. 随机配备净浆搅拌机间隙钩（1mm，3mm）</p> <p>15. 另随主机配备搅拌锅3个、搅拌叶3个、控制器3个。</p> <p>16. 安装培训：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2人），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17. 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18.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2	实验室用冷藏柜	<p>1. 带温度控制器且温度可恒温在0~15℃中的任意一个温度点，精度$\pm 1^\circ\text{C}$，冷藏柜空间大于100L。</p> <p>2. 安装培训：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2人），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3. 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3	铵离子测定仪	<p>1. 能快速升温、可自由调节加热功率；</p> <p>2. 能够控制加热时间、并具有计时、蜂鸣提示功能；</p> <p>3. 能够自由设定目标重量、感应重量变化自动停止实验；</p> <p>4. 具有泄压、防倒吸功能、有效防止蒸馏瓶炸裂的功能；</p> <p>5. 具有数据采集及上传功能、同步至数字化平台；</p> <p>6. 加热功率不超500W；</p>

		<p>7. 加热控制时间0min-99min。</p> <p>8. 配备直径ϕ 12.5cm中速定量滤纸100盒，以优质高级棉为原料的定量滤纸，中速202型，定量80 ± 4 (g/m²)，Z大孔径15μm-20μm，滤速35-70 (s)，灰分$\leq 0.01\%$。</p> <p>9. 安装培训：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2人），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10. 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11.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4	舒适型玛瑙制研磨罐 250ml	<p>1. A级玛瑙；外部包裹不锈钢外壳。</p> <p>2. 配置2千克10mm珠子；配置2千克15mm珠子。</p> <p>3. 安装培训：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2人），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4. 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5.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5	量热仪	<p>满足GB/T 14402-2007《建筑材料及制品的燃烧性能燃烧热值的测定》标准中对设备的要求。</p> <p>▲主要技术指标</p> <p>1. 量热弹：a) 容量（300\pm50）mL；b) 质量不超过3.25kg；c) 弹桶厚度至少是弹筒内径的1/10. d) 盖子用来容放干果和电子点火装置，盖子及所有的密封装置应能承受21MPa的内压。d) 弹筒内壁能承受样品燃烧产物的侵蚀。</p> <p>2. 量热仪：a) 量热仪外筒是双层容器，有绝热盖，内外壁之间填充有绝热材料，外筒充满水。外筒内壁与量热仪四周至少有10mm的空隙。应尽可能以接触面积最小的三点来支撑弹筒。对于绝热量热系统，加热器和温度测量系统应组合安装在筒内，以保证外筒水温 and 量热仪内筒水温相同。对于等热量热系统，外筒水温保持不变，有必要对等热量热仪的温度进行修正。 b) 量热仪内筒：</p>

		<p>量热仪内筒是磨光的金属容器，用来容纳氧弹。量热仪内筒的尺寸应能使氧弹完全浸入水中。</p> <p>3. 搅拌器：应由恒定速度的马达带动。在搅拌轴同外桶盖和外桶之间接触的部位，应使用绝热垫隔开。可选用具有相同性能的磁力搅拌装置。</p> <p>4. 温度测量装置：分辨率为0.005K；如果使用水银温度计，分度值至少精确到0.01K，保证读数在0.005K内，并使用机械振动器用来轻叩温度计，保证水银柱不粘结。</p> <p>5. 坩埚：由金属制成，底部平整，直径25mm，高14-19mm，建议使用下列壁厚的坩埚：a) 金属坩埚：壁厚1.0mm； b) 硅石坩埚：壁厚1.5mm。</p> <p>6. 计时器：用以记录试验时间，精确到s，精度为1s/h。</p> <p>7. 电源：点火电路的电压不超过20V，电路上应装有电表来显示点火丝是否断开。</p> <p>8. 压力表和针阀：要安装在氧气供应回路上，用来显示氧弹在充氧时的压力，精确到0.1MPa。</p> <p>9. 密度天平：分度值0.001g，能称量试件在水中的质量和在空气中的质量。</p> <p>10. 制备“香烟”装置一套</p> <p>11. 制丸装置一套</p> <p>12. 安装培训：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2人），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13. 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1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6	门窗现场气密性能检测设备	<p>1. 风压测试范围：-200~200Pa，精度：0.25%</p> <p>2. 空气流量测试范围：0.2~316m³/h，精度：1.5%</p> <p>3. 设备消耗功率：在流量范围内使用功率在50W~500W范围内变化。</p> <p>4. 配电：AC220V50Hz500W</p> <p>5. 检测范围：高<1800mm；宽<1800mm</p> <p>6. 安装培训：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2人），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7. 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p>

		<p>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8.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7	电杆荷载挠度仪	<p>测试仪是用于拉、压及位移测量电杆/管桩荷载特性及位移变化测定的专用仪器。</p> <p>▲主要技术指标</p> <p>手持液晶显示仪表，窗口显示日期/时间，荷载拉力，位移和峰值，显示加载速度，显示电池电量，（配置无线连接传感器）</p> <p>可以配置最多4个力传感器和电杆稍部2个位移传感器及电杆根部4个位移，拉力最小显示0.001KN。位移测量显示0.001mm。A点和B点为电杆根部位移0-20.00mm或0-50mm，可在强光下清晰显示液晶有背光在黑夜也可清晰显示。本机采用电池供电，可以重复充电使用。</p> <p>1. 用途：测量：0-200KN以内（可选）荷载力测试。 测量：0-1800. mm以内（可选）的位移测量。 A点和B点50.00mm可选</p> <p>2. 力显示单位读数为0.01KN，读数超过100KN显示0.1KN</p> <p>3. 显示光源：常亮</p> <p>4. 测量精度≤1%. 读数±1字</p> <p>5. 显示调零自动调零</p> <p>6. 数据存储数量99条</p> <p>7. 电池电压DC4.2V</p> <p>8. 本仪表正常使用时间约6—8小时（电池使用时间长短和充电，年限有关）</p> <p>9. 与设备配套使用配件：100吨压力传感器一套；配置原设备充电电池一套。</p> <p>10. 安装培训：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2人），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11. 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12.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8	超低温冷冻箱	<p>1. 容积528L，电压220V，最低冷冻温度-40℃。</p> <p>2. 配件：低温数显温度计：温度-50℃~100℃。</p> <p>3. 安装培训：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p>

		<p>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2人），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4. 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5.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9	手动液压升高车	<p>1. 额定载荷：2000kg，升高高度：1600mm，门架材料：12#工字钢，货叉低放高度：85mm，货叉长度：900mm，货叉可调节宽度：250-580，起升速度：14mm/s，下降速度：可控，前腿外宽：760mm，手柄操作力：32kg，最小加油量2.0L，前轮尺寸小于：Φ85×50，后轮尺寸小于：Φ180×50，外型尺寸不大于：1420×760×2050，自重小于：180kg3.</p> <p>2. 安装培训：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2人），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3. 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10	建筑玻璃半球辐射率检测仪	<p>1. 光谱范围：4000~400cm⁻¹ 分辨率：<1.5cm⁻¹ 信噪比：15000:1 进口检测器：高灵敏度 DTGS 检测器 分束器：多层镀膜溴化钾 扫描速度：微机控制和选择不同的扫描速度，档次连续可调，图谱自动比对 进口光源：长寿命高强度空气冷却红外光源 噪音：<4.3×10⁻⁵A 电源：AC220V 50Hz 外形尺寸：48.3cm×35.6cm×43.2cm 重量：20Kg</p> <p>2. 安装培训：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人数不</p>

		<p>少于2人），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3. 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11	微波消解仪+赶酸仪	<p>1、采用双磁控管错位排列设计，最大微波输出功率：$\geq 1800W$；</p> <p>2、腔体容积：$\leq 60L$；</p> <p>3、批处理能力：可同时处理≥ 16位超高压消解罐转子或≥ 40位高通量消解罐转子；</p> <p>4、腔体材料：整体由316L不锈钢无缝焊接而成；</p> <p>5、安全与标准：炉门具有缓冲浮动设计，可在腔内压力过大时浮动释放部分压力后再密闭，并有异常自动急停功能和报警功能，安全性符合国标《GBT 26814-2011》和国际CE标准；</p> <p>6、炉腔质保：腔体5年质量保证，非人为损坏、如出现形变或腐蚀生锈，免费更换（制造商需出具的5年质量保证承诺书）；</p> <p>7、耐腐蚀排风系统，消解过程中及时带走消解罐管壁外多余热量，延长消解罐使用寿命，消解结束后快速冷却，具有三年质保；</p> <p>8、转子可自动升降平移，取放更便捷、安全；</p> <p>9、仪器具有状态灯光系统，可随实验状态（待机-正在运行-完成或待机）而变化；</p> <p>10、测温方式：采用非接触式全罐红外测温技术，而非采用不安全的有线式单罐控温技术，实时显示消解罐温度柱状图；</p> <p>11、智能全罐控压技术：定量控压技术实时监控每个反应罐反应过程中的压力变化，超压释放，确保反应安全，可长期反复使用无须更换耗材；</p> <p>12、仪器内置50种以上应用方法库，即调即用。可提供功率模式、斜率升温模式可选（须提供主机软件程序相关的设置界面图片佐证）采用主机一体式控制系统支持数据回看；</p> <p>13、彩色图形界面，主机可实时显示温度、功率、步骤、时间等消解数据和曲线；</p> <p>14、耐高压消解罐：批处理量≥ 16位；</p> <p>15、罐体容积$\geq 100mL$；</p> <p>16、内罐材质：由TFM（改性聚四氟乙烯）制作，且带字母+数字编码，无需手写；</p> <p>17、护套材质：由纤维增强型PEEK®制作，防爆裂并支持水洗易于清洁；</p> <p>18、最高耐受压力：$\geq 1500psi$；</p> <p>19、最高耐受温度：$\geq 300^{\circ}C$；</p> <p>20、安全保护：每个消解罐都具有多重过压保护装置，过压时可自动泄压；</p> <p>21、称量平台：</p> <p>1、称量平台（电子天平）基本要求</p> <p>1) 量程：$220g$；</p> <p>2) 精度：$0.1mg$</p> <p>3) 重复性（典型值）：$0.08mg$；</p> <p>4) 线性（典型值）：$0.06mg$；</p> <p>5) 稳定时间：$1.5s$；</p> <p>6) 秤盘尺寸：$\varnothing 90mm$；</p> <p>7) 前置式水平仪，超级双杠杆单体传感器，40MHz高速微处理器MC1，最新SMT技术，内置RS232接口，下部吊钩满足大体积称量，采用自动校准系统。</p>

		<p>8) 左右去皮键, 全自动校准, 四级防震, 超载保护, 全自动故障诊断, 动态温度补偿。</p> <p>2、功能参数</p> <p>1) ★超级单体传感器, 过载保护功能, 牢固耐用的设计, 确保量程范围内的称量, 配备自测试“@start”功能;</p> <p>2) ★LED 触摸屏, 操作容易, 读数方便;</p> <p>3) ★采用温度和时间触发的全自动内部校准和调整功能(isoCAL), 充分确保获得准确的称量结果;</p> <p>4) ★称量室高度不得低于240mm, 以便放置容量瓶等较高的样品容器;</p> <p>配置要求:</p> <p>1. 主机(含转子升降机操作软件)1台;</p> <p>2. 全罐压力传感器和非接触式内温测量红外传感器各1组;</p> <p>3. 16位反应转子一套(含消解罐)1组;</p> <p>4. 16位配套赶酸器1台;</p> <p>5. 消解内罐外罐定制管架各1套;</p> <p>6. 赛多利斯(sartorius)品牌的万分之一电子天平1台, 检定合格并出具检定证书。</p> <p>服务要求</p> <p>整机安装调试完毕后需检定合格, 并出具检定证书。需工程师到现场培训。整机质保3年, 关键零配件质保5年, 过保后仍能够提供维修服务及相关配件。</p> <p>22、安装培训: 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 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 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 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 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 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 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 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2人), 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23. 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 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 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 提供保证书。</p> <p>2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 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负担。在使用过程中, 如遇问题, 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 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12	●原子荧光光谱仪	<p>技术参数</p> <p>一、技术参数</p> <p>1. 适用于样品中砷、汞、硒、锡、铅、铋、锑、碲、锗、镉、锌、金十二种元素的痕量分析。</p> <p>2. ★相对标准偏差RSD: <0.6%</p> <p>3. ★漂移: ≤1.5%/30min</p> <p>4. ★噪声: ≤1.5%</p> <p>★5. 道间干扰: ≤2%</p> <p>★6. 线性范围: 大于三个数量级。</p> <p>7. ★检出限(D.L.) 砷、锑、硒、铋、碲、汞、锡和铅元素<0.01μg/L; 汞(冷原子)<0.001μg/L; 镉<0.001μg/L; 锗<0.05μg/L; 锌<1.0μg/L; 金<3.0μg/L。</p> <p>8. ★采用进口组装特制双顺序注射泵, 微升级取样精度和补偿技术, 重复性精度优于0.05%(可提供数据证明材料)。</p>

		<p>9. ★采用进口聚四氟乙烯材质多位阀与三位阀设计。</p> <p>10. 具备高浓度样品自动稀释,自动配置标准系列功能,单标准自动配制标准曲线($r>0.999$)。</p> <p>11. ★碳纤骨架PTFE取样针,支持自动在线补载流。</p> <p>12. 双通道,短焦距透镜聚光,内置式氩氢火焰观察窗,既减少了外界光线干扰仪器内部光路,又可实时观察火焰状态。</p> <p>13. ★智能空心阴极灯,内置存储芯片,元素类型自动识别,且支持元素灯使用计时,随时掌握灯信息(提供灯信息及寿命计时界面截图)。</p> <p>14. ★灯电源支持双道自动激发启辉(提供官方知识产权证明)。</p> <p>15. ★可选配双偏心自校正无极调节机构元素灯架,适合不同偏心量的各种元素灯(提供免调灯结构图)。</p> <p>16. ★具备信号增强功能,可提高检出性能。</p> <p>17. 新型化学气液分离器,免加水,废液直排,有效消除水蒸气(提供气液分离器图片)。</p> <p>18. 具备原子化器炉丝电流监控功能,软件实时监控炉丝状态(提供证明文件)。</p> <p>19. 可升级超大容量溢流自动监测废液桶,智能软件提醒(提供装置图)。</p> <p>20. 高效除汞装置,去除重金属对环境的污染(提供官方知识产权证明)。</p> <p>21. ★采用阀岛阵列式结构,自动控制载气和屏蔽气双路流量,具有低压报警功能。</p> <p>22. 具备低消耗运行设计,有效节约氩气消耗量70%~80%达(提供证明文件)。</p> <p>23. ★采用ARM+FPGA主控架构,核心部件独立MCU控制,四核心协同运作,保证系统高效并行工作,具有极佳的可扩展性。</p> <p>24. 具备形态分析扩展功能。预留元素形态分析串口,可升级为形态分析仪,测量As、Hg、Se等元素的各种价态。</p> <p>二、仪器配置</p> <p>1. 仪器类型:全自动原子荧光光度计</p> <p>2. 配置内容</p> <p>3. 原子荧光光度计(1套);</p> <p>4. 双路顺序注射泵;</p> <p>5. 自动进样器:防酸腐蚀极坐标式160位以上自动进样器;</p> <p>6. 特制空心阴极灯(需配置砷、汞灯各3个,镍、锌、钡、锶、钠空心阴极灯各3个);</p> <p>7. 配置与该设备配套的砷、汞标准溶液各4瓶;</p> <p>8. 配置秒表2块;</p> <p>9. 配置7套eppendorf可调微量移液器(10ml);</p> <p>10. eppendorf瓶口分液器25ml的4个;</p> <p>11. 450℃高温石墨电热板EHP-6P型1台;</p> <p>12. 2000瓦万用实验室用电炉3台,炉盘尺寸不小于154mm×154mm;</p> <p>13. 耐高温特氟龙胶带5个;</p> <p>14. 配置电子天平一台,量程200g,实际分度值0.01g,准确度等级3级;</p> <p>15. 中文软件操作系统;</p> <p>16. 打印机:最高分辨率 HQ1200, 600×600dpi,黑白打印速度 28ppm,处理器 266MHz,首页打印时间 小于8.5秒,硒鼓寿命 LD2451: 12000页,随机硒鼓: 12000页;</p> <p>17. 计算机:数据处理系统一套(打印设备;CPU: Ryzen 3 3200G 3.6G 4C;显卡:集成显卡;内存: 4GB DDR4 2666 UDIMM;硬盘: 1TB HD 7200RPM 3.5;光驱:有光驱;预装OS版本: Windows 11 Home 64 EM;预装OS语言: Windows 11 Home 64bit简体中文版)。</p> <p>18. 安装培训:供方负责运输、吊运到需方的指定安装地,并由供方负责电路、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和设备安装调试</p>
--	--	---

		<p>(使用方只提供房间内电源,水路、气路系统连接管、排烟系统及插座和电线的建造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指导安装和调试,并免费负责解决设备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制造质量问题,直至设备无缺陷投入正常生产运行。设备交货后卖方必须根据需方要求安排由受过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时,由供货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2人),并提供成套培训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仪器操作、使用维护、试验中应注意的问题、常见故障的检查与排除。</p> <p>19.带省级以上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计量机构和检定/校准参数范围由使用方指定);投标方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由制造方提供含技术参数的印刷宣传彩页或原版含技术参数的使用说明书;所投产品软件终身不应加密,提供保证书。</p> <p>20.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保修期后设备维修人员的差旅费我方不承担。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	--	---

附表五:设备参数

参数性质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二三轮曲挠仪	<p>一、适用范围 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缆(软线)成品电缆机械强度-曲挠试验。</p> <p>二、满足试验标准 满足 GB/T 5023.2-2008中曲挠试验。</p> <p>三、主要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电源电压: AC380v 50HZ (三相五线); 2、额定功率: 400W; 3、载荷端子加载试样电流: 0-32 A (可调); 4、载荷端子加载电压: AC230V、AC400V (可任意切换); 5、信号源输出电压: 24V; 6、信号源输出电流: 4mA; 7、小车行程: $\geq 1\text{m}$; 8、小车速度: 0.33 m/s和0.1 m/s (可调); 9、小车滑动次数预置: 二轮试验往返15000次和单程30000次可预置,三轮试验往返(1000次或2000次)和单程(2000次或4000次)可预置。充电桩电缆试验往返30000次和单程60000次可预置; 10、试样长度: 5000mm; 11、滑轮直径: 二轮 $\phi 60$、$\phi 80$、$\phi 120$、$\phi 180$、$\phi 200$各2个、$\phi 160$ (4个)、($\phi 60$、$\phi 80$各有2个平槽)。三轮 $\phi 40$、$\phi 45$ (各3个)、$\phi 50$ (5个); 12、砝码质量: 二轮500g、1000g、2000g、3000g、4000g各(2个)、三轮21N (1140g)、28N(860g)、42N(1290g)各(2个); 13、挂钩和夹子质量: 500g。 14、击穿检测,且有毫安级别的击穿电流检测,发生击穿短路、断路等故障后,可明确指示何处发生了何种故障(例如,ABC三相+N,应可明确指示AB间短路,AN间短路,N断路等); ★ 15、具备自检功能,可以人为模拟判断电流断路检测功能、导体间短路检测功能、试样与滑轮间短路检测功能是否正常; ★ 16、电流数据可以按照正比例关系设置斜率K值在触摸屏上进行调校,方便计量校准。★

		<p>四、售后质保要求</p> <p>1、供方送货至使用方指定地点，运输、装卸、搬运、安装（包括安装用辅材）、检定/校准（计量机构由使用方指定）和人员培训及安装现场的清理，所有费用均由供方承担。</p> <p>2、设备保修期三年。</p>
2	高效真空滤油机	<p>一、适用范围</p> <p>变压器油过滤。</p> <p>二、主要技术参数</p> <p>1、流量:30L/min</p> <p>2、工作真空:-0.06~-0.099MPa</p> <p>3、工作压力:≤0.4MPa</p> <p>4、恒温控制范围:20~80℃</p> <p>5、电加热功率:15kW</p> <p>6、总电功率:16.5kW</p> <p>7、虑后指标: 击穿电压≥60kV、含水量≤5ppm、含气量≤0.1%、过滤精度≤5 μm。★</p> <p>三、售后质保要求</p> <p>1、供方送货至使用方指定地点，运输、装卸、搬运、安装（包括安装用辅材）、人员培训及安装现场的清理，所有费用均由供方承担。★</p> <p>2、设备保修期三年。★</p>
3	频闪测量仪	<p>一、适用范围</p> <p>适用于各种调光等级的测量、能用来现场测量光源频闪。</p> <p>二、满足试验标准</p> <p>满足GB/T 5700-2023中频闪的测量。</p> <p>三、试验设备组成</p> <p>1、光源频闪测量仪一台；</p> <p>2、光源频闪测量软件一份。</p> <p>四、主要技术参数</p> <p>1、照明测量用频闪分析仪在计量性能要求上应满足以下条件：</p> <p>1.1、频闪频率误差绝对值：≤0.3%；★</p> <p>1.2、频闪指数误差绝对值：≤0.010；★</p> <p>1.3、频闪百分比误差绝对值：<5%。★</p> <p>2、在测试量程范围内，光度探头、放大器以及数字模拟转化装置对光强变化应具有线性响应。★</p> <p>五、售后质保要求</p> <p>1、供方送货至使用方指定地点，运输、装卸、搬运、安装（包括安装用辅材）、检定/校准（计量机构由使用方指定）和人员培训及安装现场的清理，所有费用均由供方承担。</p> <p>2、设备保修期三年。</p>
4	柱面、半柱面照度计	<p>一、适用范围</p> <p>适用于体育场馆、工业现场、商业照明、教室照明等场合的照度测量。</p> <p>二、满足试验标准</p> <p>满足GB/T 5700-2023中照度的测量。</p> <p>三、试验设备组成</p> <p>1、供电：两节 AA 电池；</p> <p>2、标配：主机、探头、电池。</p> <p>四、主要技术参数</p> <p>1、传感器：硅光器件；</p> <p>2、感光面：圆柱面；</p> <p>3、V(λ)失配误差：f 1 ' ≤5%（一级探头）；</p> <p>4、测试范围： 0.1lx~20.00klx；</p>

		<p>5、分辨率：不应低于待测值的1/100；</p> <p>6、测试精度： 一级；</p> <p>7、显示： 4 位液晶显示；</p> <p>8、锁定功能： 数据显示保持功能，方便读数；</p> <p>9、通讯： RS-232-C 接口。</p> <p>五、售后质保要求</p> <p>1、供方送货至使用方指定地点，运输、装卸、搬运、安装（包括安装用辅材）、检定/校准（计量机构由使用方指定）和人员培训及安装现场的清理，所有费用均由供方承担。</p> <p>2、设备保修期三年。</p>
5	汽车内饰燃烧实验装置	<p>一、适用范围</p> <p>内饰物燃烧测试根据ISO 3795、GB 8410等有关条款设计制造。适用于鉴别汽车（轿车、多用乘用车、载货汽车和客车）、电动自行车内饰材料水平燃烧试验。</p> <p>二、满足试验标准</p> <p>满足GB 17761-2018中7.6阻燃性能试验中GB 8410-2006的规定。</p> <p>三、主要技术参数</p> <p>1、不锈钢结构箱体；底部通风孔间距：横向63.5mm，纵向127mm。</p> <p>2、通风孔数量：10个、直径19mm。</p> <p>3、燃烧器内径为Φ9.5mm。喷灯顶端距试样自由端中心一下19mm。</p> <p>4、火焰施加时间及计时(燃烧)时间。</p> <p>5、可在0~9999秒范围内调节。</p> <p>6、配备：不锈钢样品夹及试样模板；</p> <p>7、燃烧箱内置钢板尺；精度：1mm；可方便读取燃烧长度；不用取出试样测量燃烧长度；★</p> <p>8、本生灯，燃烧火焰精度高,调节范围20mm~100mm。★</p> <p>9、火焰测量装置；火焰高度38mm★</p> <p>10、实验自动化程度高，实验数据精准、易操作★</p> <p>11、可编程控制器（PLC）加触摸屏自动控制系统★</p> <p>12、自动计时、自动点火、点火异常保护；★</p> <p>13、6个样品实验数据保存；★</p> <p>14、文本显示器显示；★</p> <p>15、可实时监控实验数据，查询6个试样实验数据、查询报警内容。★</p> <p>四、售后质保要求</p> <p>1、供方送货至使用方指定地点，运输、装卸、搬运、安装（包括安装用辅材）、检定/校准（计量机构由使用方指定）和人员培训及安装现场的清理，所有费用均由供方承担。</p> <p>2、设备保修期三年。</p>
6	水平垂直燃烧实验装置	<p>一、适用范围</p> <p>水平垂直燃烧测试仪是模拟电子电工产品周围环境发生着火的早期情况，用模拟技术评定着火危险性，产品的周围着火时，应确保不致引起燃烧蔓延。试验设备适用于电工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的部件，零件和元件，如：家用电器的绝缘外壳、开关面板、印刷电路板以及绝缘材料等。为对设备和器具部件材料的可燃性能试验，众多应用于最终用途的测试指标如易燃性能、燃烧速率、火焰蔓延、燃烧强度及产品的阻燃性能均可被检测。</p> <p>二、满足试验标准</p> <p>满足GB 17761-2018中7.6阻燃性能试验、满足标准GB 42296-2022《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安全技术要求》中6.6.3垂直燃烧中GB/T 5169.16的规定。</p> <p>三、主要技术参数</p> <p>1、箱体及夹具特点：</p> <p>1.1、箱体尺寸：长1200mmX宽600mmX高1300mm；</p>

		<p>1.2、超大试验燃烧箱体 0.55m³，确保试验有充足空气供应；</p> <p>1.3、箱体烤漆处理；内部烤黑色漆（标准要求）耐腐蚀；</p> <p>1.3、试验仪由试验部分和控制部分组成采用一体化设计，方便现场安装和调试。</p> <p>1.4、大型玻璃观测窗，美观大方；便于观测试样燃烧状态；</p> <p>1.5、先进工业外观设计、试验操作考虑人体工学设计，便于触及试样、燃烧器拉杆设计，易于操作；</p> <p>1.6、所有夹具：由304不锈钢制作；美观耐腐蚀；夹具为水平燃烧及垂直燃烧一体化设计；操作方便；节省空间；</p> <p>1.7、304不锈钢火焰高度标尺；</p> <p>1.9、不锈钢尺0.5mm精度；</p> <p>2、喷灯及气体控制：★</p> <p>2.1、燃烧器角度可0、45度便捷调节；★</p> <p>2.2、本生灯，筒长100mm±10mm、内径9.5mm±0.3mm；完全符合IEC60695-11-4喷灯要求；★</p> <p>2.3、喷灯自身可进行流量调节；喷灯自身可调节空气进气量；★</p> <p>2.4、流量计及精密针阀，精确控制燃烧气体流量★</p> <p>2.5、高精密压力调节阀及压力表★</p> <p>2.6、U形管差压计；★</p> <p>2.7、精确控制火焰高度20mm±2mm；★</p> <p>3、微电脑控制系统</p> <p>3.1、可编程控制器7"触摸屏，实现控制/检测/计算/数据显示。★</p> <p>3.2、脉冲高压电子自动点火。★</p> <p>3.3、计时按钮配合PLC 自动记录存储燃烧耗时间。★</p> <p>3.4、时间计时器检测火焰到达25、100mm标示线时间。精度0.1S，自动计时★</p> <p>3.5、无需手持秒表或手稿计时；试验时间系统自动记录，并生成实验报告；★</p> <p>3.6、试验时间与加火时间触摸屏上可设定。满足多种试验标准要求；★</p> <p>3.7、线性燃烧速率(V) PLC自动计算，触摸屏显示与保存。★</p> <p>3.8、测试等级值（HB0、HB40、HB75/V-0、V-1、V-2）与国标规定值在屏上可查看。★</p> <p>3.9、水平与垂直燃烧测试程序在触摸屏上可切换。★</p> <p>3.10自动计时器装置可记录测试时间，并存储在系统中，报告可查询；★</p> <p>3.11顶部配备排烟风扇装置，试验结束后排出燃烧所产生的废气；★</p> <p>四、售后质保要求</p> <p>1、供方送货至使用方指定地点，运输、装卸、搬运、安装（包括安装用辅材）、检定/校准（计量机构由使用方指定）和人员培训及安装现场的清理，所有费用均由供方承担。</p> <p>2、设备保修期三年。</p>
7	充电器综合测试仪	<p>“一、适用范围</p> <p>适用标准GB 42296-2022《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安全技术要求》对实验设备的要求。</p> <p>二、满足试验标准</p> <p>满足标准GB 42296-2022《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安全技术要求》中检测非正常工作、插头放电、错接、短路、元件失效、输入输出电流、电源适应性等。</p> <p>三、主要技术参数</p> <p>1、直流电压采集：0-100V 精度1%；★</p> <p>2、直流电流采集：0-30A 精度1%；★</p> <p>3、交流电压采集：0-300V 精度1%；★</p> <p>4、交流电流采集：0-10A；★</p> <p>5、电子负载：DC0-100V 0-30A 1600W；★</p>

		<p>6、稳压电源：DC100V 30A；★</p> <p>7、可调交流源：AC0-300V 调节分辨率：1V；★</p> <p>8、电源：AC200V 5kW。★</p> <p>四、售后质保要求</p> <p>1、供方送货至使用方指定地点，运输、装卸、搬运、安装（包括安装用辅材）、检定/校准（计量机构由使用方指定）和人员培训及安装现场的清理，所有费用均由供方承担。</p> <p>2、设备保修期三年。”</p>
8	充电器温升试验系统	<p>一、适用范围</p> <p>适用标准GB 42296-2022 《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安全技术要求》对实验设备的要求。</p> <p>二、满足试验标准</p> <p>满足标准GB 42296-2022 《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安全技术要求》中6.4.1温升、6.4.2超温保护。</p> <p>三、主要技术参数</p> <p>1、电源：AC220V 3kW</p> <p>2、直流电压采集：0-100V 精度1%★</p> <p>3、直流电流采集：0-30A 精度1%★</p> <p>4、电子负载：DC0-100V 0-30A 1600W★</p> <p>5、稳压电源：DC100V 30A★</p> <p>6、温度采集：±2℃ ★</p> <p>四、售后质保要求</p> <p>1、供方送货至使用方指定地点，运输、装卸、搬运、安装（包括安装用辅材）、检定/校准（计量机构由使用方指定）和人员培训及安装现场的清理，所有费用均由供方承担。</p> <p>2、设备保修期三年。</p>
9	充电器过充延时切断测试台	<p>一、适用范围</p> <p>适用标准GB 42296-2022 《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安全技术要求》对实验设备的要求。</p> <p>二、满足试验标准</p> <p>满足标准GB 42296-2022 《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安全技术要求》中6.4.3过充切断、6.4.4延时切断。</p> <p>三、主要技术参数</p> <p>1、电源220V 3kw</p> <p>2、直流电压采集：0-100V 精度0.5%★</p> <p>3、直流电流采集：0-30A 精度0.5%★</p> <p>4、电子负载：DC0-100V 0-30A 1600W★</p> <p>5、稳压电源：DC100V 30A★</p> <p>四、售后质保要求</p> <p>1、供方送货至使用方指定地点，运输、装卸、搬运、安装（包括安装用辅材）、检定/校准（计量机构由使用方指定）和人员培训及安装现场的清理，所有费用均由供方承担。</p> <p>2、设备保修期三年。</p>
10	蓄电池系统充放电综合测试台	<p>一、适用范围</p> <p>适用标准GB 42295-2022 《电动自行车电气安全要求》对实验设备的要求。</p> <p>二、满足试验标准</p> <p>满足标准GB 42295-2022 《电动自行车电气安全要求》中4.8.4.1充电状态主回路保护、4.8.4.2充电过压保护、4.8.4.3充电过流保护、4.8.5放电保护以及短路防护等试验要求。</p> <p>三、主要技术参数</p> <p>1、恒压恒流源：DC 0~100V可调，电流0~200A可调，可瞬间升压；★</p>

		<p>2、电子负载：DC 0~100V可调，电流0~200A可调；★</p> <p>3、采集系统：系统量程 直流电压量程：0~100V 显示精度：0.1V、精度误差：±1%、直流电流量程：0~200A、显示精度：0.1A（1mA）、精度误差：±1%、时间：微秒级；★</p> <p>4、工控电脑：I5 6代 cpu 16G 内存 1T 机械硬盘 22寸液晶显示器+键鼠；★</p> <p>5、研华 16 位同步数据采集卡；★</p> <p>6、防爆试验箱：内箱尺寸：500*500*500mm；★</p> <p>7、带通讯端口，软件自带串口通讯发送、接收功能，可手动实现任意串口报文的发送与接收。★</p> <p>四、售后质保要求</p> <p>1、供方送货至使用方指定地点，运输、装卸、搬运、安装（包括安装用辅材）、检定/校准（计量机构由使用方指定）和人员培训及安装现场的清理，所有费用均由供方承担。</p> <p>2、设备保修期三年。</p>
11	●充电桩检测设备	<p>一、适用范围</p> <p>适用于交/直流充电桩互操作性测试、通信协议一致性测试及计量测试。</p> <p>二、满足试验标准</p> <p>满足JJG 1148—2022《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检定规程》、JJG 1149—2022《电动汽车非车载充电机检定规程》、GB/T 34657.1-2017《电动汽车传导充电互操作性测试规范第1部分：供电设备》、GB/T 27930-2015《电动汽车非车载传导充电机和电池管理系统之间的通信协议》、GB/T 34658-2017《电动汽车非车载传导充电机和电池管理系统之间的通信协议一致性测试》、NB/T 10901-2021《电动汽车充电设备现场检验技术规范》</p> <p>三、试验设备组成</p> <p>1、非车载充电机现场测试仪 1台</p> <p>2、交流充电桩现场测试仪 1台</p> <p>3、直流可调阻性负载 3台</p> <p>4、交流可调阻性负载 2台</p> <p>5、磁场环境测试仪 1台</p> <p>6、绝缘电阻测试仪 1台</p> <p>7、笔记本电脑 华为MateBook14D 2台</p> <p>8、安装配套专用软件</p> <p>四、主要技术参数</p> <p>1、非车载充电机现场测试仪：其直流电压测量范围：30V~1150V，手动/自动量程换挡、带宽：≤ 1kHz、准确度等级 0.05 级；★</p> <p>2、交流充电桩现场测试仪：量程：手动/自动换挡；★ 测量范围：30 V~300 V、准确度等级 0.05 级；★</p> <p>3、直流可调阻性负载（3台）：额定功率 60 kW、电压 0~750 V, 电流 0~120A；★</p> <p>4、交流可调阻性负载（2台）：额定功率三相 45 kW（单、三相通用）、电压 0~264 V, 电流 0~75 A、电流连续可调；★</p> <p>5、磁场环境测试仪：1-1000 μ T, 可用于测量充电桩环境磁场影响；★</p> <p>6、绝缘电阻测试仪；★</p> <p>7、笔记本电脑（2台）：主流配置。★</p> <p>五、售后质保要求</p> <p>1、供方送货至使用方指定地点，运输、装卸、搬运、安装（包括安装用辅材）、检定/校准（计量机构由使用方指定）和人员培训及安装现场的清理，所有费用均由供方承担。</p> <p>2、设备保修期三年。</p>
12	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测试仪	<p>一、适用范围</p> <p>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测试仪主要用于AC型（工频交流）、A型（工频交流及脉</p>

		<p>动直流)、F型(变频交流及复合波)、B型(全功能)等现阶段所有类型剩余电流断路器的在剩余电流条件下动作特性测试(50-3000Hz正弦交流剩余电流,交流剩余电流叠加平滑直流剩余电流,脉动直流剩余电流叠加平滑直流剩余电流,两相或多相整流电路产生的脉动直流剩余电流,平滑直流剩余电流)。</p> <p>二、满足试验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GB 16916.1、GB 16917.1、GB 22794 有关规定。</p> <p>三、主要技术参数: 1、工作电源:AC380V±10%; 2、设备容量:0.5kVA; 3、输出电压:相电压AC50V、110V、187V、220V、242V,固定分档输出,分辨率:0.1V,精度等级:1.0级;★ 4、AC型50Hz,交流剩余电流:2mA-7A,连续可调,精度等级:0.2级;★ 5、A型半波脉动剩余电流:0度:5mA-4.5A 90度:5mA~3A 135度:5mA-1.8A,精度等级:2.0级;★ 6、150Hz、400Hz、1000Hz 剩余电流:2mA-7A,精度等级:0.2级;★ 7、平滑直流电流:2mA-7A 精度等级:0.2级;★ 8、试验频率:50Hz、150Hz、400Hz、700Hz、1000Hz、3000Hz;★ 9、复合波:10Hz 含量3.5%,50/60Hz 含量13.8%,1000Hz 含量13.8%;★ 10、计时精度:5ms,分辨率1ms。★</p> <p>四、售后质保要求 1、供方送货至使用方指定地点,运输、装卸、搬运、安装(包括安装用辅材)、检定/校准(计量机构由使用方指定)和人员培训及安装现场的清理,所有费用均由供方承担。 2、设备保修期三年。</p>
--	--	--

附表六:设备参数

参数性质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全自动蒸馏测定仪	<p>★一、仪器应符合GB/T6536 ; ASTM D86 (group 0, 1, 2, 3, 4) 标准</p> <p>二、技术参数 ★1、内置压缩机制冷,出厂封装冷却系统和内置无氟制冷压缩机。不采用半导体(帕尔贴)制冷技术。 ★2、真正意义的“一键蒸馏”,未知样品不需摸索条件 3、用100ml或200ml量筒进行10%蒸馏残留测试,制备残碳测试的样品,符合:ASTM D189, D524, D4530, EN ISO 10370。 4、加热控制系统:全自动智能加热调整,带彩色触摸屏。自定位加热系统:具有全自动智能化设置初始加热功率、回收速率、最终加热功率调整,真正做到按样品分组一键式操作,并自动计算样品残留量。需配备炉底温度传感器,加热功率以℃来表征,控制更精确。 5、蒸馏速率:2~10ml/min可编辑。 6、冷凝管温度范围:0~65℃,可以固定设置、也可程序化升温、梯度降温。 7、接收室温度范围:0~40℃,接收室温度程序设置或根据样品温度自动调节;防腐、耐腐设计结构;可放置100ml和200ml量筒。 8、PT100铂电阻温度传感器范围:0~450℃,精度:符合IEC 751 Class A级要求,内置10个校正点的PT100校正表,自动识别PT100的ID号。 9、配置免受发烟样品影响的光学体积测试系统,体积范围:0~103%,分辨率:0.03ml,精度:±0.1ml。 10、内置气压传感器,范围:70~110kPa(500~800mmHg);参比校正,并存</p>

		<p>贮校正记录。</p> <p>11、自动检测加热垫片孔径是否匹配，自动检测蒸气PT100位置，自动检测量筒位置和接收室门是否关闭，自动检测冷凝管是否清洗过。</p> <p>★12、仪器满足单机操作并可通过电脑远程软件控制</p> <p>★13、仪器自带QC控制功能</p> <p>14、USB接口可连打印机、电脑，LIMS</p> <p>15、温度传感器与干点探头分体式，避免互相影响</p> <p>16、提供新疆周边炼化企业至少5个用户使用名单（使用单位、使用人）</p> <p>三、仪器配置</p> <p>自动常压馏程分析仪计机1台</p> <p>100ml带底座量筒3个</p> <p>125ml烧瓶 3个</p> <p>蒸汽温度探头聚四氟乙烯对中定位塞，可用于100ml，125ml 和250ml烧瓶 1个</p> <p>蒸汽温度探头 1个</p> <p>蒸汽温度探头导线支架 1个</p> <p>蒸汽温度探头套管 1个</p> <p>加热器50 mm孔板 1个</p> <p>加热器38 mm孔板 1个</p> <p>量筒橡胶盖子 1个</p> <p>冷凝管清洗器 3个</p> <p>接收室废液托盘 1个</p> <p>烧瓶连接硅管 3个</p> <p>专用六角板手工具套:1, 5; 2; 2, 5; 3; 4; 5 mm 1个</p> <p>四、售后服务</p> <p>1、仪器安装验收：供货商负责仪器的安装、调试及培训。</p> <p>2、技术培训：仪器安装调试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基本原理、操作、日常维护及基础分析仪器理论和上机操作等内容。</p> <p>3、质量保证：仪器验收合格后，应提供一年的整机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仪器安装调试完成后由用户进行验收，由供应商提供省级以上计量检定部门出具的检定或校准证书。</p>
2	X 荧光定硫仪	<p>★一、仪器应符合GB/T 17040-2008；GB/T 17606-2009；SH/T 0742；ASTM D4294标准</p> <p>二、技术参数</p> <p>1、分析量程：0.0007%-0.1%（7ppm-1000ppm）0.1%-50%（1000ppm-500000ppm）</p> <p>2、分析精度：样品浓度20mg/kg时，$< \pm 3\text{mg/kg}$</p> <p>样品浓度100mg/kg时，$< \pm 8\text{mg/kg}$</p> <p>样品浓度1000mg/kg时，$< \pm 5\%$</p> <p>样品浓度1%时，$< \pm 0.5\%$</p> <p>★3、检出下限：7ppm</p> <p>4、测量时间：单测测量时间</p> <p>5S, 10S, 15S, 30S, 45S, 60S, 100S, 150S, 200S, 300S, 600S, 1000S。</p> <p>5、测量重复次数：1~99次</p> <p>6、样品消耗量：2-4毫升</p> <p>7、校正曲线数：999条用户标定曲线，999条校正曲线</p> <p>8、外部输出：USB2.0</p> <p>9、使用条件：环境温度：5-40℃；相对湿度：$\leq 85\%(30^\circ\text{C})$；供电电源：220v$\pm 20\text{v}$，50Hz。</p> <p>10、仪器校正简便：放入校正专用标准样品，可对仪器进行快速校正。</p> <p>11、具有自动增益修正：当X光管长期使用，能量下降时，仪器会自动调整相应算法保障测量精度。</p>

			<p>★12、自动选取标准曲线：仪器可存贮任意多条标准曲线，用户可选择最适合的曲线；如无选择，仪器可以自动选一条与被测样品最为接近的曲线；如果被测样品超出所有曲线检量点范围，仪器会用“外插法”测量。</p> <p>13、污染保护：仪器样品检测舱增设了防溢出保护装置，防止检测过程中样品的泄漏。</p> <p>★14、安全防护：仪器设有严密的防X射线泄漏措施，并安装了防尘、防腐装置。</p> <p>三、仪器配置 KY-3000X X射线荧光测硫仪主机 1台 配台式计算机一台，配套中文工作站操作软件，激光打印机一台 样品杯 400套 样品杯、膜装配工具 1套 X射线薄膜（100米/包） 2包</p> <p>四、售后服务 1、仪器安装验收：供货商负责仪器的安装、调试及培训。 2、技术培训：仪器安装调试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基本原理、操作、日常维护及基础分析仪器理论和上机操作等内容。 3、质量保证：仪器验收合格后，应提供一年的整机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仪器安装调试完成后由用户进行验收，由供应商提供省级以上计量检定部门出具的检定或校准证书。</p>
3	浊度计		<p>一、仪器应符合ISO 7027和HJ 1075标准GB/T15893.1标准</p> <p>二、技术参数</p> <p>1、采用散射和散射-透射光测量原理；支持散射法和散射-透射法测量原理切换</p> <p>2、采用7英寸彩色高清彩色液晶触摸屏，显示清晰</p> <p>3、支持断电保护</p> <p>4、标配浊度瓶</p> <p>5、标配长效浊度校准套装 20/200/500/1000/2000NTU</p> <p>6、支持标准测量和平均测量模式（补偿因样品中悬浮物的随机漂动而出现的读数波动）</p> <p>7、支持NTU、FNU、EBC测量单位切换</p> <p>8、自动切换量程</p> <p>9、支持零点校正</p> <p>10、支持内置校准曲线和恢复出厂设置的零点和标定值</p> <p>11、支持自定义浊度校准曲线（单点或多点）</p> <p>12、支持数据存储、查阅、删除、传输和打印</p> <p>13、支持连接标准RS-232串口打印机打印测量结果</p> <p>13、具有USB接口，通过专用通信软件与PC连接，实现数据传输</p> <p>14、光源为红外LED</p> <p>15、入射光波长860nm±30 nm</p> <p>16、入射的平行光，散焦不超过1.5°</p> <p>17、测量角：入射光光轴与散射光光轴的夹角为90°±2.5°。</p> <p>18、接收器：在水样中心的孔径角为20°~30°之间。</p> <p>19、测量范围：（0.000~9.999）NTU，（10.00~99.99）NTU，（100.0~999.9）NTU，（1000~2000）NTU</p> <p>20、分辨率：0.001/0.01/0.1/1 NTU</p> <p>21、示值误差：±6%</p> <p>22、重复性：≤0.5%</p> <p>23、零点漂移：±0.5% FS/30min</p> <p>24、稳定性：±0.5%FS/30min</p> <p>25、校准：零点和最多7点(2, 20, 50, 200, 500, 1000, 2000 NTU)</p>

		<p>26、标配长效浊度校准套装规格：20/200/500/1000/2000NTU</p> <p>三、仪器配置</p> <p>1、WZS-186型浊度计 1台</p> <p>2、494浊度瓶（5只/套） 1套</p> <p>3、长效浊度校准溶液（20-2000NTU） 1套</p> <p>四、售后服务</p> <p>1、仪器安装验收：供货商负责仪器的安装、调试及培训。</p> <p>2、技术培训：仪器安装调试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基本原理、操作、日常维护及基础分析仪器理论和上机操作等内容。</p> <p>3、质量保证：仪器验收合格后，应提供一年的整机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仪器安装调试完成后由用户进行验收，由供应商提供省级以上计量检定部门出具的检定或校准证书。</p>
4	空气喷射筛分仪	<p>★一、仪器应符合标准：中国药典2020版；GB /T2916</p> <p>二、技术参数</p> <p>1、保留全部智能接口，可以随时升级为安全版仪器。一键进入操作系统，方便快捷</p> <p>2、可以在筛分界面触摸设定筛分时间，开始筛分筛分过程可以触摸停止测试。筛分到达设定时间仪器自动停止工作。</p> <p>3、气流压力可以实时触摸屏显示、监控并任意调节。</p> <p>4、测量范围：5-4,000 um</p> <p>5、显示：高清晰10寸LCD触摸显示屏</p> <p>6、筛嘴转速：1-99转可调</p> <p>7、负压传感器范围：800-5000pa</p> <p>8、定时范围：0-99分59秒</p> <p>9、测量精度：<1%</p> <p>10、重复性误差：<1%</p> <p>11、审计追踪：用户名登录、管理员权限、结果保存查询打印。</p> <p>12、结果自动比对：自动计算筛分结果，自动判断筛分结果是否合格。</p> <p>13、筛分管理系统：分为筛分、筛网（筛分设置）、信息、参数几大功能，测试结果针式打印机打印并保存SOP：内置SOP标准操作步骤。</p> <p>14、结果存储：保存≥1万次测试结果，20GB储存空间。</p> <p>三、仪器配置</p> <p>仪器主机 1台</p> <p>旋风收集器 1套</p> <p>配能使真空度达到2.5kPa吸尘器 1台</p> <p>筛网：直径200mm, 63 μ m金属筛 2个；直径200mm, 250 μ m金属筛 2个</p> <p>四、售后服务</p> <p>1、仪器安装验收：供货商负责仪器的安装、调试及培训。</p> <p>2、技术培训：仪器安装调试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基本原理、操作、日常维护及基础分析仪器理论和上机操作等内容。</p> <p>3、质量保证：仪器验收合格后，应提供一年的整机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仪器安装调试完成后由用户进行验收，由供应商提供省级以上计量检定部门出具的检定或校准证书。</p>
5	微库仑硫氯一体分析仪	<p>★一、仪器应符合SH/T0253；GB/T11061；SH/T0222；GB/T18612；SH / T1757-2006</p> <p>二、技术参数</p> <p>1. 样品种类：液体进样</p> <p>2. 测定方法：微库仑法</p> <p>3. 测定范围：轻油0.2 ppm~10000ppm（硫） 轻油0.2 ppm~10000ppm（氯）</p> <p>★4. 检出限要求：0.1 ppm。</p>

		<p>5. 氯含量分析要求： 1、基线噪声：增益K=2400，采样电阻R=10KΩ时，基线噪声不大于2uv</p> <p>2、基线漂移：≤5mv/min</p> <p>3、增益范围：0~2500</p> <p>4、偏压范围：可检测0~500mV并能够实现连续可调</p> <p>5、分析时间：≤ 3min</p> <p>6、输入阻抗：至少应>10MΩ</p> <p>6. 重现性误差：分析氯为例： $X < 1.0\text{ppm} \pm 0.1\text{ppm}$</p> <p>$1.0\text{ppm} \leq X \leq 10\text{ppm} \quad C_v \leq 8\%$</p> <p>$X > 10\text{ppm} \quad C_v \leq 3\%$</p> <p>10. 气源要求：普氧、普氮</p> <p>11. 控温范围：室温~1100℃；控制精度±1℃；最低分度：1℃</p> <p>12. 功率：1500W</p> <p>三、仪器配置</p> <p>KY-200A微库仑硫氯测定仪主机及温度流量控制器 1台</p> <p>KY-200A微库仑硫氯测定仪搅拌器 1台</p> <p>KY-200A微库仑硫氯测定仪自动液体进样器 1台</p> <p>硫电解池第三代电解池 2只</p> <p>氯电解池第三代电解池 2只</p> <p>石英裂解管 2只</p> <p>干燥器 1只</p> <p>10ul微量进样器 2支</p> <p>25 ul微量进样器 2支</p> <p>进样垫 100只</p> <p>配套式计算机一台，配套中文工作站操作软件，激光打印机一台</p> <p>四、售后服务</p> <p>1、仪器安装验收：供货商负责仪器的安装、调试及培训。</p> <p>2、技术培训：仪器安装调试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基本原理、操作、日常维护及基础分析仪器理论和上机操作等内容。</p> <p>3、质量保证：仪器验收合格后，应提供一年的整机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仪器安装调试完成后由用户进行验收，由供应商提供省级以上计量检定部门出具的检定或校准证书。</p>
--	--	--

附表七：设备参数

参数性质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m ³ 甲醛试验舱	<p>1.1主要适用于家具、人造板及室内装饰装修材料甲醛释放量检测。</p> <p>1.2、设备数量：1台</p> <p>1.3、技术规格参数</p> <p>1.3.1、设备满足的标准：GB18580-2017，EN717-1和ISO16000-9等标准；</p> <p>1.3.2. 设备容积（舱容）：1±0.02m³；</p> <p>1.3.3测试温度控制范围：+15~+30℃（试验运行时无负荷、有试样时）；温湿度控制范围：40~60%（at+20~+30℃）（无负荷、有试样时）；</p> <p>1.3.4温湿度控制波动：≤±0.5℃ / ±3%（无负荷、无试样时）</p> <p>1.3.5温湿度均匀性：优于±0.5℃ / ±2%（无负荷、无试样时）</p> <p>1.3.6空气流速可调范围（0.1~0.3）m/s；</p> <p>1.3.7空气交换率可调范围（0.2~2）次/h，控制精度不低于3%。</p> <p>1.3.8设备密闭性：测试舱密闭性应满足在1kPa正压（表压）时，舱内空气泄漏率VL < 0.5%×舱容/min，或者舱内空气泄漏率VL<5%×供气率Vs；</p>

		<p>1.3.9舱内环境要求的显示精度：温度0.1℃；相对湿度1%；舱压1p。</p> <p>1.3.10测试舱内本底浓度：甲醛本底浓度$\leq 0.006\text{mg}/\text{m}^3$，稳定时间不超过2小时；</p> <p>1.3.11设备运行时，测试舱内相对于外界压力：$10 \pm 5\text{Pa}$，配有压差传感器，显示精度为1pa。</p> <p>1.3.12 其他参数要求</p> <p>1.3.13设备外观：涂镀层应平整光滑，色泽均匀，边与边之间缝隙均匀细小，不应有露底、起层、鼓泡、斑痕、较深划痕等缺陷；</p> <p>1.3.14测试舱内壁sus304镜面不锈钢整体焊接，不锈钢厚度不小于2mm，内壁外观应平整光滑，色泽均匀，不得有鼓泡、划痕，所有的边、角均制成一定倒度，可用水洗清洁，内壁板之间的搭接处可采用无缝满焊，焊接处及周围抛光、无变形，密封材料和其它与测试舱内空气接触的器件，应不产生、不吸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甲醛，对检测无干扰，且满足测试舱内背景要求。</p> <p>1.3.15测试舱内空气循环方式：采用变频风机配置不锈钢风叶，从测试舱背部中心出风，从背板下部出风口排风，形成自下而上的垂直气流。</p> <p>1.3.16 测试舱门采用2点关闭式结构，在舱门左边安装有2个金属把手，确保测试舱的气密性。</p> <p>1.3.17 测试舱内采用304不锈钢盘管作热交换蒸发器（不用翅片蒸发器），降低对甲醛的吸附。不锈钢盘管壁面厚度不低于1.0mm。</p> <p>1.3.18测试舱湿度控制采用干湿空气平衡调节法（因稳定速度要求，不能采用露点控制法），由冷干除湿机、加湿装置、分流控制系统等组成，加湿装置设置有自动恒温控制装置；配有自动补水装置。</p> <p>1.3.19测试舱运行温湿度稳定时间不超过60分钟，运行期间测试舱内应无结露、雾化现象或有水珠凝聚；</p> <p>1.3.20测试舱体及门应具有有效热绝缘，可采用阻燃材料隔热，保温层厚度不小于50mm，</p> <p>1.3.21测试舱配置有专用控制系统，控制屏采用7英寸西门子彩色触摸屏和西门子plc控制器，能连续和实时监控、记录舱内的温度、相对湿度、压力、时间等控制参数，可实现系统控制、程序设定、动态数据显示和历史数据回放、故障记录、报警设置等功能；触控屏安装在舱体左侧面，有专用控制箱。</p> <p>1.3.22设备应配备安全保护系统：制冷系统高低压保护、过流保护，加热器超温保护，电机过流保护，缺水保护，压缩机过热、过流、超压保护，电源欠相、相序保护，电源过流、短路保护；</p> <p>1.3.23空气净化装置，包括微粒过滤器、进口的改性活性炭吸附过滤器及膜过滤器，正常状态下使用周期不少于12个月；</p> <p>1.3.24设备至少应有2个采样口，采样口安装在舱左侧，测试舱左侧中心位置，采样口配置有对应的甲醛采样转换器；配备2个大气采样器（流量：0-2000mL/min）。</p> <p>1.3.25设备工作时噪声不大于65dB；</p> <p>设备质保期：三年，随机附带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出具的合格计量检定证书，由供货方提供。提供人员培训。</p>
2	床垫力学机	<p>一、依据标准：GB/T 26706-2011中附录A QB/T 1952.2-2023</p> <p>测试项目：耐久性（含垫面及边部）</p> <p>二、技术参数</p> <p>试样最大规格 长2200×宽2000×高500mm</p> <p>辊筒测量速度 15次/min</p> <p>高度测量/软硬度加载垫 $\phi 355\text{mm}$，R800mm</p> <p>软硬度荷重元规格 200kg</p> <p>荷重元精度 3/10000</p> <p>辊筒配重 $1400 \pm 5\text{N}$</p> <p>辊筒尺寸 $1000 \pm 1\text{mm}$，$300 \pm 1\text{mm}$，R30mm</p>

		<p> 辊筒水平行程 0-600mm可任意设定 辊筒垂直行程 0-550mm可任意设定 加载盘垂直移动速度 1~500mm/min可调 加载盘垂直移动精度 $\pm 0.1\text{mm}/\text{min}$ 垂直加载行程 0~550mm 驱动方式 伺服驱动 循环次数 1-999999可任意设定, 加载盘垂直移动速度 1~500mm/min可调, 加载盘垂直移动精度$\pm 0.1\text{mm}/\text{min}$ 垂直加载行程0~550mm。 电源 AC 220V 50Hz 12A 2.2KW 仪器及配件: 1、龙门式机械结构。 2. 传感器: 进口传感器200kg。 3. 控制系统: 智能控制系统, 系统报警功能, 异常情况和试验完成后自动智能报警 1套。 4. 伺服电机: 3台。 5. 导轨: 进口滑轨2套。 6. 辊筒: 1套。 7. 测硬度/测高加载垫: 1套。 8. 边压耐久加载垫: 1套。 9. 挡板: 4件。 10. 电缸: 2套。 11. 高柔性拖链专用电缆线: 1套。 12. 福马脚轮: 14个。 13. 电动注油器: 1台。 14. 提供便携式电动切割锯1套。 15、气泵, 规格1MPa, 1套。16、铝合金方管1根: 截面尺寸40mm×40mm, 壁厚2mm, 长约3000mm, 直线度2mm/1000mm, 质量(2500±12.5)g; 17、侧向加载器2对: 高300mm, 宽500mm的矩形刚性直利物, 能相向施加15N的力; 18、手动磁铁10个; 19、万能角尺1个 20. 螺旋式涡轮蜗杆升降机: 1套。21、电动砂轮1个。 设备质保期: 三年, 随机附带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出具的合格计量检定证书, 由供货方提供。提供人员培训。 </p>
3	沙发耐久性试验机	<p> 一、标准依据: QB/T 1952.1-2023软体家具 沙发 相关试验方法, 测试项目含沙发坐背及扶手耐久性、压缩量。 二、技术参数: 座面加载模块重量 $50\pm 0.5\text{kg}$ 座面加载部位 距离座面前沿350mm 扶手加载模块 $\Phi 50\text{mm}$, 加载面棱边:R10mm 扶手加载部位 距离扶手前沿80mm 扶手加载方向 与水平方向成45° 扶手加载力量 250N 靠背加载模块 100mmX200mm, 加载面棱边:R10mm 靠背加载部位 两个加载部位中心间距300mm, 高度450mm或与靠背上沿平齐 靠背加载力量 300N 靠背加载方式 交替加载 测量圆盘 $\Phi 100\text{mm}$, 测量面棱边:R10mm 测量速度 $100\pm 5\text{mm}/\text{min}$ 配重砝码 加载面$\Phi 350\text{mm}$, 棱边R3, 重量:$70\pm 0.5\text{kg}$ 测距方式 激光自动测距 测试方式 自动测试 测试组升降方式 马达驱动螺杆升降 测试频率 0.33~0.42Hz(5~30次/min) 荷重元规格 1000N 气源 $7\text{kgf}/\text{cm}^2$或以上稳定气源(外接) </p>

		<p>重量(约) 约1350kg 电源 3ϕ AC380V 6.5A 50z 2000W 气泵, 规格1MPa, 1套。设备质保期: 三年, 随机附带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出具的合格计量检定证书, 由供货方提供。提供人员培训。</p>
4	自动氮吹浓缩仪	<p>1、依据标准: GB4806.8-202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和制品》、GB/T22048-2022《玩具及儿童用品中特定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测定》、GB31604.30-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邻苯二甲酸酯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GB 31604.23-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复合食品接触材料中二氨基甲苯的测定》、GB 31604.41-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锑迁移量的测定》、GB 31604.43-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乙二胺和己二胺迁移量的测定》</p> <p>2、技术参数</p> <p>2.1 批量处理能力: 32位样品同时进行浓缩</p> <p>2.2 浓缩管体积: 10ml, 20ml, 50ml、60ml, 玻璃试管</p> <p>★2.3 浓缩过程中, 氮吹针可随液面自动匀速下降。开盖后氮吹针垂直朝下</p> <p>★2.4 氮吹针标尺: 仪器配有氮吹针标尺, 可实时观测氮吹针与液面的距离, 根据标尺数字实时修改氮吹针与液面距离参数, 提供标尺实物图片。</p> <p>2.5 电子气流控制: 仪器使用电气比例调节阀对氮吹流量进行自动控制, 仪器软件可设置目标自动调节氮吹针气流大小, 设置范围: 0.0-3.0L/min, 精确到0.1L/min。</p> <p>★2.6 氮吹针直径3mm, 双层套管设计, 不易折断, 吹弯, 不易腐蚀。</p> <p>2.7 氮吹针插拔式设计, 方便客户使用。</p> <p>2.8 自动给排水功能: 具备加水和排水的管路接口, 可在控制面板上一键自动进行加水和排水操作, 通过传感器自动判断加水和排水终点。</p> <p>2.9 可视性: 三面环绕双层玻璃观察设计, 不易烫伤, 容易观察样品浓缩状态。</p> <p>2.10 采用一键式开合 加热模块电动抽屉方式, 方便试管架和试管的拿取或更换</p> <p>2.11 浓缩腔体自动密封: 开始浓缩后氮吹模块自动下降密封水浴模組; 浓缩结束后, 氮吹模块自动上升与水浴模組自动分离。</p> <p>2.12 浓缩过程可实时显示和调节氮吹针的当前高度, 可通过实体按键精确控制氮吹针移动, 精确到0.1mm。</p> <p>★2.13 近干模块: 可对样品进行近干的操作</p> <p>2.14 具有水位超限报警, 压力超限报警等功能, 并自动切断气流, 方便安全。</p> <p>2.15 水浴采用双层玻璃设计, 避免在使用高温水浴时误触玻璃发生的烫伤。</p> <p>★2.16 感应防夹手功能: 下降运行过程中能够提前感应碰到障碍物, 一旦遇到自动停止运行, 确保使用安全。</p> <p>2.17 具备整体密封和自动排风管道功能, 可外置于通风橱外, 通过排风管道将氮吹产生的废气排放到通风橱内, 节省通风橱空间, 确保实验室的空气安全。</p> <p>3. 仪器配置</p> <p>3.1 32个样品位, 采用氮吹、水浴加热的方式对样品进行快速浓缩。</p> <p>3.2 ★4个通道气路独立控制, 每个通道8个样品位, 样品处理数灵活。</p> <p>3.3 ★适用于实验室常用1.5mL、2mL、15mL离心管以及50mL浓缩管, 免除了样品转移。</p> <p>3.4 倾斜式创新吹嘴设计, 极大提高浓缩速率, 省时省气。</p> <p>3.5 可调节式吹针: 闭盖状态下, 通过外部旋钮可对吹针角度进行调节。</p> <p>3.6 ★不锈钢可拆卸式吹针: 每个气嘴都可独立拆卸、更换, 同时不锈钢喷涂特氟龙防止上锈等腐蚀。</p>

		<p>3.7 ★仪器具有程序升压功能，压力可调，有效避免样品损失、节约氮气，真正实现快速浓缩。</p> <p>3.8 水浴加热：采用新式导向加热膜技术，受热更均匀；样品架导流孔设计，使受热水体流动达到充分混匀，确保样品受热均匀。</p> <p>3.9 7寸LCD彩色触摸屏智能图形化操作界面：实时显示温度、压力和时间等参数。</p> <p>3.10 ★双侧透明玻璃窗设计，内设LED彩色灯带对浓缩状态进行提示，实现远距离观察浓缩状态。</p> <p>3.11 灯带开关，可实现避光浓缩。</p> <p>3.12 开盖悬停设计，上盖可以悬停在任意位置，取样方便、安全。</p> <p>3.13 保护配置：浓缩终点自动停止水浴加热；蜂鸣器报警；超温停止加热。</p> <p>3.14 废气处理：仪器内置风扇引导废气排放，无需占用通风橱空间。</p> <p>3.15 仪器选材：不锈钢材料或耐化学试剂塑料，能经受实验室特殊环境长时间考验。</p> <p>4. 仪器配置</p> <table border="0"> <tr> <td>EVA32浓缩仪主机</td> <td>1台</td> </tr> <tr> <td>电源线</td> <td>1根</td> </tr> <tr> <td>废气管（带卡箍）</td> <td>1根</td> </tr> <tr> <td>排水管</td> <td>1根</td> </tr> <tr> <td>氮气管路</td> <td>1根</td> </tr> <tr> <td>使用说明书（装箱单、合格证、说明书）</td> <td>1套</td> </tr> <tr> <td>15mL试管架</td> <td>1个</td> </tr> <tr> <td>15mL标准离心管</td> <td>32个</td> </tr> <tr> <td>50ml试管架</td> <td>1个</td> </tr> <tr> <td>50ml标准离心管</td> <td>32个</td> </tr> </table> <p>5、 质保及备件供应：保证产品为全新原厂设备；仪器在调试通过后提供保修服务，保修期三年；在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保修期外，能更及时地为用户提供备品备件。供货周期一个月。</p> <p>6、技术服务：提供快捷、周到、规范的技术服务，仪器出现故障时，供货或服务商维修人员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现场维修。提供仪器设备详细的中文操作手册。随机附带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出具的合格计量检定证书，由供货方提供。提供人员培训。</p>	EVA32浓缩仪主机	1台	电源线	1根	废气管（带卡箍）	1根	排水管	1根	氮气管路	1根	使用说明书（装箱单、合格证、说明书）	1套	15mL试管架	1个	15mL标准离心管	32个	50ml试管架	1个	50ml标准离心管	32个
EVA32浓缩仪主机	1台																					
电源线	1根																					
废气管（带卡箍）	1根																					
排水管	1根																					
氮气管路	1根																					
使用说明书（装箱单、合格证、说明书）	1套																					
15mL试管架	1个																					
15mL标准离心管	32个																					
50ml试管架	1个																					
50ml标准离心管	32个																					
5	旋转蒸发仪	<p>1、依据标准：GB/T22048-2022《玩具及儿童用品中特定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测定》、GB31604.30-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邻苯二甲酸酯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GB 31604.23-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复合食品接触材料中二氨基甲苯的测定》、GB 31604.41-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锑迁移量的测定》、GB 31604.43-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乙二胺和己二胺迁移量的测定》</p> <p>2、技术参数</p> <p>2.1主要功能：</p> <p>2.1.1大液晶彩屏显示，菜单式界面，旋钮式开关操作，旋转直流电机功率:70W,启动平稳。</p> <p>2.1.2加热锅:加热器全封闭加热器.功率1.8KW；特氟龙涂层,易清洗,耐腐蚀,耐高温.</p> <p>★2.1.3安全性能：熔断器、感热式干烧防止器,干烧试料瓶自动升降至最高；定时功能（0~999min），达到预定时间后设备自动停止工作;设备异常、超温预警自动升降主机，仪器自动抬升蒸发瓶，待机预警保护;具有IP42安全防护等级证书.产品数据第三方检测证书.</p> <p>2.1.4加热锅设计有安全把手,外壳隔热防止烫伤，配有防护罩,保温节能,防溅,防爆</p>																				

		<p>2.2 技术指标:</p> <p>★2.2.1. 旋转转速：液晶屏显示转速0~310rpm/min，间歇性的左右旋转，间歇时间可调0~60s，可运用于粉末状样品的干燥处理。29#/42磨口一体化玻璃转轴，长度235mm，蒸发瓶固定夹连接到退瓶器上，防止丢失。</p> <p>★2.2.2. 升降行程：触摸式+手柄式双按键升降开关，自动平衡升降（升降行程150mm）下降终点。</p> <p>2.2.3油浴锅材质/尺寸：一次性成型特氟隆复合锅$\Phi 29 \times 17\text{cm}$（约11L），该加热锅带安全把手，外壳隔热防止烫伤，容积适中，升温迅速；配有耐高温特氟龙防护罩；保温、节能、防爆、防溅。</p> <p>2.2.4温度控制：微电脑式PID控制器，数字显示、设定：旋钮式编码器，旋转式输入设定，大液晶彩屏显示，方便快捷、调节范围：水浴：室温~99℃$\pm 0.5^\circ\text{C}$。油浴：室温~210℃$\pm 2^\circ\text{C}$</p> <p>2.2.5冷凝管：立式，三层球磨口蛇形冷凝管，冷凝面积:0.31m²，有滴液点和防倒流设计。（有效提高工作效率）</p> <p>2.2.6密封部件：选用进口PTFE及特殊合成材料，经特殊工艺技术处理模具合成，增强密封性，防腐性和耐磨性。</p> <p>2.2.7试料瓶容量范围：大于120ml。</p> <p>★2.2.8双读数内置真空控制器：（任意控制实验所需真空度，设定范围：双读数（0 ~ -0.1Mpa）0~1013mbar；精度± 1）。</p> <p>2.2.9出厂配置：主机、立式冷凝管，水浴锅各1台；29#磨口一体化转轴*1根，试料瓶：29#茄形瓶1L*1个，回收瓶：S35球磨口收集瓶1L*1个。</p> <p>2.2.10真空度：设备内部真空可达2mbar（需配高抽率真空泵），蒸发能力：MaX. 43ml/min(H₂O）。</p> <p>2. 同品牌配套低温冷却循环装置</p> <p>2.1工作条件</p> <p>2.1.1使用环境温度：5℃~40℃；输入电源：AC220V/50HZ；</p> <p>2.1.2 对工作条件的特殊要求</p> <p>2. 技术要求及配置</p> <p>2.2主要功能:</p> <p>★2.2.1. 封闭式循环槽，储液容积 约2.5L。</p> <p>2.2.2水槽容积2L 循环液用乙醇或者防冻液</p> <p>2.2.3温度范围：-20~室温、空载最低温度：-20℃</p> <p>2.2.4控温精度：$\pm 1^\circ\text{C}$</p> <p>2.2.5制冷量：700W（20℃）、460W（0℃）、280W（-10℃）、120W（-20℃）</p> <p>★2.2.6循环接口：外径10mm（宝塔式）最大循环流量：18L/min、扬程：8M、压力：0.4 bar</p> <p>2.2.7储液槽材质：SUS304、制冷剂：R404A</p> <p>2.2.8设备外形尺寸不超过（宽W×高H×深D）：780×690×850mm 仪器尺寸不大于：77×46×91cm</p> <p>2.2.9排水阀：有★2.2.10定时功能：有★2.2.11液位显示窗、低液位报警：有2.2.12压缩机功率/电流:480W/2.1A；整机功率：530W整机重量不大于：40KG2.2.13使用环境温度：5-35℃电源要求：220V 50Hz</p> <p>3. 同品牌XDGM-20防腐隔膜真空泵技术参数:</p> <p>3.1. 工作条件3.1.1使用环境温度：5℃~40℃；输入电源：AC220V/50HZ；</p> <p>3.1.2 对工作条件的特殊要求（可同时旋蒸5个物料瓶）</p> <p>3.2. 技术要求及配置</p> <p>3.2.1最大流量 20L/min</p> <p>3.2.2额定电压 110V/220V</p> <p>3.2.3频率 50Hz</p> <p>3.2.4★额定功率 130W</p>
--	--	--

		<p>3.2.5泵头类型 双级气泵</p> <p>3.2.6★极限真空度 8mbar ±2mbar</p> <p>3.2.7最大操作压力 1bar</p> <p>3.2.8适用介质 强酸、强碱类气体</p> <p>3.2.9接口规格 10mm</p> <p>3.2.10介质和环境温度 5℃ ~ 40℃</p> <p>3.2.11环境相对湿度 <80%</p> <p>3.2.12泵头材料 PTFE</p> <p>3.2.13复合膜片材料 PTFE（可根据客户要求订制非标产品）</p> <p>3.2.14阀片材料 FPM（可根据客户要求订制非标产品）</p> <p>3.2.15工作制 连续工作</p> <p>3.2.16噪音 <70db</p> <p>3.2.17额定转速 1450 RPM</p> <p>3.2.18外形尺寸（L×W×H） 315X165X210mm</p> <p>3.2.19重量 9.4Kg</p> <p>4.4 耗材</p> <p>4.4.1冷凝管. 旋转瓶. 收集瓶. 密封玻璃轴. 法兰螺纹转29#接口，加料阀，旋转蒸发配备50法兰转接头-24口和50法兰转接头-29口各10个。</p> <p>设备质保期：三年，随机附带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出具的合格计量检定证书，由供货方提供。提供人员培训。</p>
6	微波消解仪	<p>1. 基本性能</p> <p>1.1 消解方式：微波密闭消解模式，批量处理，确保挥发性元素回收率用于土壤、食品、农产品等各类样品的酸消解、溶剂萃取等样品前处理，为AAS, ICP, ICP-MS等仪器提供样品制备。</p> <p>2. 工作环境2.1 工作电压:220V±10%2.2 工作温度:5-40℃2.3 工作湿度:15-80%</p> <p>3. 技术参数</p> <p>3.1微波系统:</p> <p>3.1.1磁控管结构与功率：采用双磁控管错位排列设计，最大微波输出功率：≥1800W3.1.2微波工作方式：连续、非脉冲模式微波发射，0-100%功率全程自动连续可调3.2炉腔系统:</p> <p>★3.2.1腔体容积：≤60L3.2.2批处理能力：可同时处理≥16位超高压消解罐转子或≥40位高通量消解罐转子</p> <p>3.2.3腔体材料：整体由316L不锈钢无缝焊接而成</p> <p>3.2.4为提高操作便捷性及安全性，炉门开启方式必须为侧开，非顶部开门或下开式方式</p> <p>★3.2.5炉门及门锁结构：高强度不锈钢承载安全防爆门，运行过程中始终锁定炉门，非低于安全温度和压力无法开门</p> <p>★3.2.6安全与标准：炉门具有缓冲浮动设计，可在腔内压力过大时浮动释放部分压力后再密闭，并有异常自动急停功能和报警功能，安全性符合国标《GBT 26814-2011》和国际CE标准</p> <p>★3.2.7炉腔质保：腔体5年质量保证，非人为损坏、如出现形变或腐蚀生锈，免费更换（制造商需出具的5年质量保证承诺书）</p> <p>3.2.8耐腐蚀排风系统，消解过程中及时带走消解罐管壁外多余热量，延长消解罐使用寿命，消解结束后快速冷却，具有三年质保。</p> <p>3.2.9转子、消解罐全扫描功能，转子自动识别且匹配方法库，实时扫描每个消解罐位置，精准定位。</p> <p>3.2.10仪器具有状态灯光系统，可随实验状态（待机-正在运行-完成或待机）而变化。</p> <p>3.3温度及压力测控系统:</p> <p>3.3.1测温方式：采用非接触式全罐红外测温技术，而非采用不安全的有线式</p>

		<p>单罐控温技术，且可显示消解罐温度柱状图。</p> <p>3.3.2智能全罐控压技术：定量控压技术实时监控每个反应罐反应过程中的压力变化，超压释放，确保反应安全，可长期反复使用无须更换耗材。</p> <p>3.4软件控制系统：</p> <p>3.4.1采用主机一体式控制系统，彩色触摸屏配合触控笔点击操作，历史实验数据可保存并在主机回看</p> <p>3.4.2仪器内置50种以上应用方法库，即调即用。可提供功率模式、斜率升温模式可选（须提供主机软件程序相关的设置界面图片佐证）</p> <p>3.4.3运行前智能检测转子匹配、微波源、风机、马达等核心部件的状态，确保反应安全</p> <p>3.4.4主机内置中文帮助程序集合仪器操作培训教材及图文SOP</p> <p>3.4.5彩色图形界面，主机可实时显示温度、压力、步骤、时间等消解数据和曲线</p> <p>3.5消解罐：</p> <p>3.5.1分体式消解转子设计，无需整体式搬动。</p> <p>★3.5.2批处理量≥40位</p> <p>★3.5.3罐体容积≥60mL</p> <p>3.5.4内罐材质：由TFM（改性聚四氟乙烯）制作，且带字母+数字编码，无需手写</p> <p>3.5.5护套材质：由纤维增强型PEEK®制作，防爆裂并支持水洗易于清洁</p> <p>3.5.6最高耐受压力：≥1500psi</p> <p>★3.5.7最高耐受温度：≥300℃</p> <p>3.5.8安全保护：每个消解罐都具有多重过压保护装置，过压时可自动泄压</p> <p>4.配置要求</p> <p>序号 中文描述 数量</p> <p>4.1 主机（含一体式控制系统和操作软件） 1台</p> <p>4.22 全罐压力传感器 1组</p> <p>3 Rtemp非接触式内温测量红外传感器 1组</p> <p>4 耐腐蚀排风系统 1组</p> <p>5 智能状态反应灯 1组</p> <p>6 转子及消解罐自动识别系统 1组</p> <p>★7 高通量消解罐转子（含40套高压消解罐） 1组，外加消解内罐40个。</p> <p>★8 42位配套赶酸器 1台</p> <p>9 消解内罐定制管架 2套</p> <p>10 消解外罐定制管架 2套</p> <p>11 工具包 1组</p> <p>12. 磁力搅拌器：温度可达到350度，速度范围：启动~1400rpm，最大搅拌容器：1000mL；13. 石墨加热板：温度可达400~500度；</p> <p>5.质保、配件供应</p> <p>5.1整机质保期三年。</p> <p>5.2关键部件微波谐振腔质保期五年（六十个月），如有非人为因素破坏，给予免费更换。</p> <p>5.3质保期过后可及时为用户提供备品备件。</p> <p>6.技术服务及培训</p> <p>6.1技术人员做免费现场安装培训。6.2每年提供3场以上的用户培训会。6.3售后响应时间必须做到在接到用户的报修请求后2小时之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p> <p>6.4保修范围内的元件等不收取费用（易损件除外），保修期内维修服务不收取服务费用。6.5因微波消解仪涉及实验室安全，故要求生产制造企业具备ISO9001、ISO14001体系认证和欧盟CE安全证书。</p>
7	●原子荧光光度	一、技术参数

	计	<p>1.1适用于样品中砷、汞、硒、锡、铅、铋、锑、碲、锗、镉、锌、金十二种元素的痕量分析。</p> <p>1.2工作电源：交流电压：(220±22) V，频率 (50±1) Hz</p> <p>1.3工作环境：温度：15~30℃，相对湿度：75%。</p> <p>★1.4相对标准偏差RSD：<0.6%</p> <p>★1.5漂移：≤1.5%/30min</p> <p>★1.6噪声：≤1.5%</p> <p>1.7道间干扰：≤2%</p> <p>1.8线性范围：大于三个数量级。</p> <p>1.9检出限 (D.L.) 砷、锑、硒、铋、碲、汞、锡和铅元素<0.01μg/L；汞（冷原子）<0.001μg/L；镉<0.001μg/L；锗<0.05μg/L；锌<1.0μg/L；金<3.0μg/L。</p> <p>二、技术性能指标要求</p> <p>2.1进样系统：双顺序注射进样系统</p> <p>★2.1.1采用进口组装特制双顺序注射泵，微升级取样精度和补偿技术，重复性精度优于0.05%（可提供数据证明材料）。</p> <p>★2.1.2采用进口聚四氟乙烯材质多位阀与三位阀设计。</p> <p>2.1.3具备高浓度样品自动稀释，自动配置标准系列功能，单标准自动配制标准曲线（r>0.999）。</p> <p>★2.1.4碳纤骨架PTFE取样针，支持自动在线补载流。</p> <p>2.2 光学系统：</p> <p>2.2.1双通道，短焦距透镜聚光，内置式氩氢火焰观察窗，既减少了外界光线干扰仪器内部光路，又可实时观察火焰状态。</p> <p>2.3光源：</p> <p>★2.3.1智能空心阴极灯，内置存储芯片，元素类型自动识别，且支持元素灯使用计时，随时掌握灯信息（提供灯信息及寿命计时界面截图）。</p> <p>★2.3.2灯电源支持双道自动激发启辉（提供官方知识产权证明）。</p> <p>★2.3.3可选配双偏心自校正无极调节机构元素灯架，适合不同偏心量的各种元素灯（提供免调灯结构图）。</p> <p>2.3.4 具备信号增强功能，可提高检出性能。</p> <p>2.4氢化物反应装置：</p> <p>2.4.1 新型化学气液分离器，免加水，废液直排，有效消除水蒸气（提供气液分离器图片）。</p> <p>★2.4.2 具备原子化器炉丝电流监控功能，软件实时监控炉丝状态（提供证明文件）。</p> <p>★2.4.3可升级超大容量溢流自动监测废液桶，智能软件提醒（提供装置图）。</p> <p>2.4.4高效除汞装置，去除重金属对环境的污染（提供官方知识产权证明）。</p> <p>2.5气路系统：</p> <p>★2.5.1采用阀岛阵列式结构，自动控制载气和屏蔽气双路流量，具有低压报警功能。</p> <p>（可升级为电子质量流量气路控制装置）</p> <p>2.5.2具备低消耗运行设计，有效节约氩气消耗量70%~80%达（提供证明文件）。</p> <p>2.6电路系统：</p> <p>★2.6.1采用ARM+FPGA主控架构，核心部件独立MCU控制，四核心协同运作，保证系统高效并行工作，具有极佳的可扩展性。</p> <p>★2.6.2快速多通道采样电路，提高采样频率（500Hz），降低道间干扰（提供知识产权证明文件）。</p> <p>2.7 扩展功能</p> <p>2.7.1具备形态分析扩展功能。预留元素形态分析串口，可升级为形态分析</p>
--	---	--

		<p>仪，测量As、Hg、Se等元素的各种价态。</p> <p>2.8数据处理系统：</p> <p>★2.8.1可实现全面的系统自检，具备图形化的设备状态监控和参数显示，仪器自诊断，异常状态报警（提供软件截图）</p> <p>2.8.2集成的方法管理模块，便捷序列编辑功能，支持同序列多方法切换；</p> <p>2.8.3 可通过主菜单快速查看和加载最近使用的方法、序列和结果文件；</p> <p>★2.8.4支持多样品信息快速导入，可在excel下直接编辑及导入仪器操作软件，无需再次重复编辑信息；支持扫码器直接导入编码（提供软件截图）</p> <p>2.8.5提供向导式操作功能，实现一站式运行；</p> <p>★2.8.6 具备漂移软校准功能、QCP质控功能，支持多标曲自动检测（提供漂移校准证明文件）</p> <p>2.8.7独立数据分析模块，支持多数据文件同时打开，切换处理；</p> <p>2.8.8信号曲线实时监测，支持多道信号谱图实时显示，可加载背景谱图进行对比；</p> <p>2.8.9灵活报告模版，内置简单、通用、详细及多种性能测试报告模版，可按需选择；支持自定义模版；</p> <p>2.8.10检测结果可以转换成至少5种以上常用文件格式，包括pdf、xlsx、doc、txt等，支持LIMS数据读取。</p> <p>★2.8.11具备用户权限管理，审计追踪功能，管理员可对日志进行分类查阅和其他处理，自动记录用户的重要操作，符合GMP/GLP要求（提供软件截图）</p> <p>2.8.12 具备自动清洗、大流量吹扫功能（提供软件截图）</p> <p>★2.8.13专用夜间模式，支持仪器运行结束后休眠，以及定时自动唤醒并执行预热功能，支持静态预热和动态预热功能（提供软件截图）；</p> <p>2.8.14支持用户自定义软件风格，配置主题、色调和子窗口</p> <p>2.9监控和报警信息</p> <p>★2.9.1 具有全方位传感系统，低压报警、炉丝电流监测等；</p> <p>★2.9.2 运行保护报警系统，无载气安全保护、炉丝短路断路保护、气路漏气保护、氢化物反应剧烈保护；</p> <p>3. 仪器配置</p> <p>3.1 仪器类型：全自动原子荧光光度计</p> <p>3.2 配置内容</p> <p>3.2.1原子荧光光度计（1套）</p> <p>3.2.2双路顺序注射泵 2个</p> <p>3.2.3自动进样器：防酸腐蚀极坐标式160位以上自动进样器</p> <p>3.2.4特制空心阴极灯8个（砷、汞、硒、铋各2个），浓度100mg/L的四种标准溶液。</p> <p>3.2.5中文软件操作系统</p> <p>3.2.6 计算机：电脑一台：CPU为i7系列，2.8GHz以上，内存8G，独立显卡，硬盘1T以上，21寸液晶显示器，DVD刻录光驱，键盘鼠标，2个1T移动硬盘。</p> <p>3.2.7 黑白激光打印机（黑白激光多功能一体机，涵盖功能：打印、复印、扫描、传真，最大A4，打印功能：黑白打印速度18ppm，打印分辨率600×600dpi，首页打印时间8.5秒；复印功能：复印速度18cpm，复印分辨率600×400dpi，连续复印1-99页，缩放范围25-400；扫描功能：扫描速度黑白：</p> <p>3.2.8. 三位阀、四位阀、排废泵管 各1个</p> <p>3.2.9炉芯 2个</p> <p>3.2.10进样针 20个，比色管300个。 3.2.11瓶口分液器（定量液）10mL的2个，3.2.12.旋涡振荡器：水平回旋幅度：4mm，转速范围：1500~3000r/pm，适用于：10mL离心管和50mL离心管及气相2mL进样瓶的模板；</p> <p>4. 售后服务：</p> <p>4.1. 仪器自安装调试合格之日起，质保三年，随机附带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出具的合格计量检定证书，由供货方提供。每年至少举办3—4次用户技术培训班。</p>
--	--	---

		<p>4.2. 为了确保生产厂家能够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仪器生产厂家在新疆有专业售后技术服务中心（提供证明），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等。</p> <p>4.3. 用户零配件损坏，厂家需以最优惠的价格向用户提供。</p> <p>4.4. 提供技术服务，免费为购方2-4名人员进行3天的现场培训（包括仪器基本原理、操作使用及日常保养维护等）。</p>
8	TGA 热重分析仪	<p>符合标准GB36246-2018、GB/T14837.1-2014、GB/T14837.2-2014</p> <p>技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温度范围：室温~1200℃ 2、温度分辨率：0.01℃ 3、温度波动：±0.01℃ 4、升温速率：0.1~100℃/min <p>★5、温控方式：PID控制，升温、恒温、降温；仪器下位机界面有PID功率调节窗口，可以自行设置调节初始功率，加热线性更好。</p> <p>6、程序设置：程序设置多段程序，不低于5段；可以设置升温、降温、恒温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天平测量范围：0.01mg~3g，可扩展至50g 8、称重系统精度：0.01mg 9、恒温时间设置：任意温度段恒温时间不低于300分钟 10、分辨率：0.1ug <p>★11、显示方式：7寸汉字大屏液晶显示；带有中英文一键切换</p> <p>12、气氛装置：内置气体流量计，包含两路气体切换和流量大小控制；程序控制；可以设置实验前气体吹扫排空时间</p> <p>★13、软件：智能软件可自动记录TG曲线进行数据处理、TG/DTG、质量、百分比坐标可以任意切换；软件带自动调节功能，根据图谱显示，自动延伸，缩放；软件带有数据采集频率设置窗口，可以选择不同的数据采集频率；无加密狗，可以通用，可以复制安装多台电脑</p> <p>14、数据接口：标准USB接口，专用软件（软件不定期免费升级）</p> <p>15、电源：AC220V 50Hz/60Hz；功率≤1000w</p> <p>16、曲线扫描：升温扫描、降温扫描、恒温扫描</p> <p>★17、软件可以同时打开五条测试图谱，比对分析，每条曲线的颜色不一样，分析数据可以拖动</p> <p>★18、仪器液晶屏界面，带有温度校正功能，无需连接电脑，直接在仪器界面多点温度校正，至少满足三点温度校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9、坩埚类型：陶瓷坩埚、铝坩埚 20、坩埚尺寸：7*6mm；7*7mm <p>21、大容量样品架（直径大于20mm）1个，直径大于15mm的陶瓷坩埚100个。氮气钢瓶1个，氮气减压阀1个。</p> <p>配置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主机一台 2、附件一套 3、铝坩埚（100个）、陶瓷坩埚（1000个）、坩埚钳（5个）、配石英坩埚100个。 4、电脑一台：CPU为i7系列，2.8GHz以上，内存8G，独立显卡，硬盘1T以上，21寸液晶显示器，DVD刻录光驱，键盘鼠标，2个1T固态硬盘。 5、黑白激光打印机（黑白激光多功能一体机，涵盖功能：打印、复印、扫描、传真，最大A4，打印功能：黑白打印速度18ppm，打印分辨率600×600dpi，首页打印时间8.5秒；复印功能：复印速度18cpm，复印分辨率600×400dpi，连续复印1-99页，缩放范围25-400；扫描功能：扫描速度黑白： 6、说明书一本 设备质保期：三年，随机附带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出具的合格计量检定证书，由供货方提供。提供人员培训。

附表八：设备参数

参数性质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超景深显微镜	<p>★1、远心光学系统，保证了测量视野中心和边缘处的亮度相同，使用远心镜头时，即使因调节焦点而垂直移动样品，图像尺寸（放大倍率）也不会变化。</p> <p>★2、观察方式：明场、暗场、偏光、MIX，全自动一键视场切换。</p> <p>★3、光学放大倍率：23倍至8200倍，数值孔径0.75，分辨率0.45 μm。</p> <p>4、全自动拍照功能：全自动拍摄超2D、3D图像，通过图像可进行的2D、3D测量，单视场的最大拍摄视野范围不小于19.2mm；</p> <p>5、聚焦部分：全自动聚焦，一键即可得到清晰的图像；电动调焦行程101mm，最大试样高度：145mm；最大扫描试样高度51.7mm；</p> <p>★6、双重保证的准确度和重复性：所有放大倍率均提供有保证的测量准确度和重复性，确保您获得可靠的测量结果。平面重复性：±2% = 3σ n -1，准确度：3%；Z轴重复性：σ n -1 ≤ 1 μm。</p> <p>7、多种测量：可进行动态和静态的双重测量；支持2D、3D测量；</p> <p>8、载物台：采用先进的陶瓷图层载物台，长时间使用不发热，不会产生齿轮咬合产生的震动，保证了移动的可靠性与测量数据的准确性，最大移动行程100 x100 mm，最大承重5KG；</p> <p>9、自动校准：将标准校准模块置于镜下DSX1000自动进行校准，避免了不同用户带来的偏差，提高了测量结果的可靠性；</p> <p>10、景深扩展功能：通过在高度方向移动焦点，可以自动生成全面对焦的影像。即使是凹凸较大的样品或有高低差的样品，也可以清晰的进行观察；</p> <p>11、宏观地图：指示当前观察区域在宏观地图上所处的位置，让观察不再迷途；无论是提高放大倍率缩小视场范围，还是改变观察方法进行暗视场观察，都不会会遗漏观察位置。观察过程中的位置始终以明视场影像显示在“宏观地图”上，正在观察的部分一目了然；</p> <p>12、电脑：酷睿I7 CPU，32GB DDR4内存，NVIDIA Quadro 8GB独立显卡，1TB固态硬盘与1TB 7200RPM机械硬盘，Win10 Pro 64位工作站操作系统，32寸显示器(4:3)2K</p>
	2	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p>一、硬件参数</p> <p>1、探测器：高性能光学光谱仪，背照式面阵CCD，TEC制冷（可达-20℃）；</p> <p>★2、设计：便携式一体化设计，嵌入式电脑，无需外接电脑即可实现完整测试功能，方便外出办公需求；</p> <p>★3、嵌入式主机：嵌入式主机、电容触控屏设计（非笔记本电脑），电容触控屏≥8英寸，支持外接电脑整机或独立显示器；</p> <p>4、光源：双光路自由切换氙钨组合光源，钨灯强度可通过软件调节，并可预置不同光源模式；</p> <p>5、样品腔：不小于：250*170*100mm；</p> <p>★6、开盖方式：两种，单独前板开启、一键式整体自动开盖</p> <p>7、外接光纤：有，可测试钻石厘石</p> <p>二、技术参数</p> <p>1、光谱范围：220-1000nm</p> <p>2、信噪比：不低于1000:1（全信号）</p> <p>3、积分时间：8ms-15min连续可调</p> <p>4、暗噪音：RMS<3</p> <p>5、远程控制功能：有，多台电脑终端可共用一台仪器主机，且多台终端可同步测试；</p> <p>6、数据库：自带常见宝石官方数据库，并支持用户自建数据库，可直接添加</p>

		<p>测试记录到库，支持测试结果与官方库、自定义库、云端库自动匹配；</p> <p>7、强大的操作软件： 数据采集：支持单通道单次采集、单通道实时连续采集、多通道单次采集、多通道实时连续采集，即软件支持多台光谱仪同时测试；</p> <p>★8、数据处理：支持导数谱图（一阶、二阶，SG导数，NORRIS导数—需截图证明）、支持实时荧光校正、降噪、去背景、平滑等功能，并支持相关系数的调节，以满足不同数据处理的需求；具备谱图运算功能，包括差谱、乘谱图、谱图相加、导数谱图等；支持实时图谱移动（X/Y坐标）、图谱拉伸/压缩、手动/自动添加谱图快照等功能；</p> <p>9、数据分析：支持峰位拟合、自动寻峰、数据自动匹配等功能；支持用户自定义标准库和历史数据库；支持标准数据库和历史数据库管理，针对不同库文件可添加相关峰位的匹配权重，以最高限度提高匹配结果的精准度。支持单条数据，或数据组以TEX. XLS. CSV. PDF. PNG等多种格式导出</p> <p>10、电脑：酷睿I7 CPU，32GB DDR4内存，NVIDIA Quadro 8GB独立显卡，1TB固态硬盘与1TB 7200RPM机械硬盘，Win10 Pro 64位工作站操作系统，32寸显示器（4:3）2K</p>
--	--	--

注：设备软件具备生成 excel 格式电子原始记录的功能。

2、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中标★、*、*的均为主要参数，其他未标注的为一般参数，主要参数满足采购需求须提供有效的检验报告或产品彩页或技术白皮书等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视为不满足，将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3、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验收、交货时间’为设备商务要求可不再技术偏离表体现。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评标委员会

1.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其成员构成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 评标方法

2.1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2.1.1 综合评分法，是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标因素的量化指标评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标因素的设定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标因素。

2.1.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1.3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1.4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2 评标结果按评标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标因素的量化指标评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评标原则和评标纪律

3.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标。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3 评标纪律

3.3.1 采购人委派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的，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除授权代表外，采购人可以委派纪检监察等相关人员进入评标现场，对评标工作实施监督，但不得超过2人。采购人需要在评标前介绍项目背景和技术需求的，应当事先提交书面介绍材料，介绍内容不得存在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采购文件所述范围，书面介绍材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评标委员会应当推选组长，但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3.3.2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评标时间，主动出具身份证明，遵守评标工作纪律和评标回避的相关规定。在评标工作开始前，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拒不上交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其参加评标工作并向财政部门报告。

3.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评标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均不得修改评标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标，但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除外。出现上述除外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现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明确记载。

3.3.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自泄露评标内容。评标过程应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3.3.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要加强评标现场管理，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各级财政部门对评标活动相关各方违反评标工作纪律及要求的行为，将依法严肃处理。

3.4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的义务

3.4.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所载明的评标方法、标准进行评标，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4.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熟悉和理解采购文件，认真阅读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所有投标文件逐一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3.4.3 对投标人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3.4.4 评标委员会如需要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的，应当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对待。

3.4.5 评标委员会应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相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并根据评标结果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协议规定直接确定中标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

3.4.6 评标委员会应在采购项目招标失败时，出具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并协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答复质疑或处理投诉事项。

3.4.7 评标委员会应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二、评标程序

4. 投标文件的初步评标

4.1 初步评标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4.1.1 资格性检查

根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审查事项如下：

注：采购人代表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 查询渠道：“政采云”平台“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2)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3)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标项1-8:

资格性检查表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 投标人是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登记证书；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以下任选其一提供： 1. 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 提供近一年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 3. 提供由开标日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公司提供银行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函。（投标人自行出具，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以下任选其一提供）： 1. 开标日前6个月内任意一月缴纳税收的凭证复印件；缴纳税收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税种种类，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的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2.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承诺函（投标人自行出具，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以下任选其一提供）： 1. 开标日前6个月内（至少提供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2.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承诺函（投标人自行出具，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人自行出具，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2	信用查询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无不良信息记录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查询栏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未出现不良信用信息记录及其他国家行政机关列入限制行为的。（以采购代理机构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核查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政府采购政策资格要求	标项1、3、5、8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制造商非小型、微型企业的将被拒绝。标项2、4、6、7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制造商非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将被拒绝。全部货物的制造商须为符合采购标的对应行业（ 工业（制造业） ）划分标准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或其他视为小型、微型企业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相关企业所属行业应当与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相一致。
5	特定资格要求要求	/

4.1.2符合性检查

4.1.2.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评标委员会评标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质根据投标文件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4.1.2.2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标项1-8: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备注
1	投标文件完整性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2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	投标保证金	按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	
5	付款方式	投标文件承诺的付款方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人的关联性	在同一标包内，单位负责人非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提供承诺书
7	未参与其他服务	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提供承诺书

8	未发现影响采购人决策行为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未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	提供承诺书
9	满足投标范围的完整性要求	投标人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货物内容进行投标，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	
10	进口产品	投标人未提供进口产品进行投标。	
11	交货期和质保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2	投标报价	投标人其单价报价未超过最高限制单价。	
13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14	接受价格的算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修正。	提供承诺书
15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6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7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2有下列情形之一时，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如发现有二份及以上投标文件的相互之间有相同或高度相似之处，且无合理解释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认定有串通投标嫌疑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予以废除，不再对其进行评审，也不影响招标工作继续评标。

4.3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的批准。

5. 澄清有关问题

5.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2 投标人不得对下列内容进行澄清或补充：

- (1) 投标报价、质量标准、合同履行期限等实质性内容。
- (2) 不满足投标人须知2.10条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内容。

5.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5.1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或拒绝修正的，其投标无效。**

5.4 投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的有效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规定的时间内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详细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标准和评标因素，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6.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评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3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招标规则的活动，可能导致其被取消中标资格。

6.4 评分标准：具体见三、评标标准

7.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7.1 评标结果按评标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标因素的量化指标评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标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上述（1）～（4）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7.3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7.4 本次招标采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三、评标中的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具体办法

1、促进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政策落实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以下简称“发展管理办法”）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

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4)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5)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6)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投标人如符合该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条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

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7）具体扣除比例说明：

（一）对给予中小企业的扣除说明：

1.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2. 是否为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是，标项1为中小企业预留份额。

3. 符合要求的中小型和微型企业扣除比例：**标项 1、3、5、8：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标项 2、4、6、7：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本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4. 政府采购项目价格和得分计算方法。

1) 适用价格扣除方法政府采购项目价格及得分计算方法：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价格权值*100

2)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按照综合评估法（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基础价格得分后，按以下公式计算最终报价得分。

最终报价得分=基础价格得分+基础价格得分*加分比例；

（二）对给予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的扣除说明：

1.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标项 1、3、5、8：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标项 2、4、6、7：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本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2. 监狱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将视同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应对提交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标项 1、3、5、8：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标项 2、4、6、7：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本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2、鼓励节能、环保政策落实

(1) 鼓励节能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标志产品。投标涉及上述产品的，投标人应提供带有投标产品型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

(2) 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标志产品。投标涉及上述产品的，投标人应提供带有投标产品型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

四、评标标准

标项1-8:

详细评标表（满分100分）

评分因素	分值分配
投标报价	30 分
商务部分	20 分
技术部分	50 分
合计	100 分

投标价格部分3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细则
1	投标报价	30分	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100 备注： 1. 投标报价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2.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商务部分2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细则
1	类似业绩	5分	提供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同类产品（同类产品指：至少包含核心产品）的相关业绩证明资料（合同首页、金额页、合同双方盖章页）。（审核依据为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每提供一份有效的业绩得1分，满分为5分。
2	管理体系认证	3分	供应商或厂家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得相关证书（有效期内）的，凭相关证书复印件每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3	售后服务方案	5分	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对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体系、②故障处理方案、③技术咨询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1.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符合本项目试验仪器及装置特性的售后服务要求，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5分； 2. 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符合一般试验仪器及装置特性的售后服务要求，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 3. 方案不合理，内容简单，不完全符合一般试验仪器及装置特性的售后服务要求，不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4	设备运行和维修成本分析	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设备质保期满后的设备运行和维修成本分析进行评议： 1. 设备的配件、消耗品、易耗品的使用周期长，更换频率低，价格折扣优惠力度大，设备运行和维修成本低的得3分； 2. 设备的配件、消耗品、易耗品的更换频率中档，或存在价格折扣优惠力度不大，设备运行和维修成本中档的得2分； 3. 设备的配件、消耗品、易耗品更换频率高，设备运行和维修成本高的得1分； 4. 未提供设备运行和维修成本分析的不得分。
5	交货期	2分	针对本项目要求的交货期，在此基础上交货期每提前 2 天加 1分，最多得 2 分。 注：承诺制，未承诺不得分。
6	政府政策	2分	1、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1分。 2、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得1分。 【证明材料：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进行评分，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
合计		20分	

技术部分5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细则
1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	30分	所投产品的性能、特点满足采购需求，技术参数全部满足得30分。 1. 技术指标前有“★”标注的，为必须满足的实质性内容，负偏离则为无效投标； 2. 对不带“★”的一般技术参数，有负偏离或缺漏项的，每项扣 2 分； 注：投标人须对本招标文件技术要求进行点对点应答，必须在引用本招标文件的基础上，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和解释，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值。 投标参数不得照抄完全招标文件参数，完全照抄按无效标处理。
2	对投标产品整体性能的评价	5分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项目需求，对投标产品选型过程中，提供的投标产品的功能、质量、产品配置、性能优良，并满足用户对产品功能、质量、使用、操作等方面的需求进行评价，其中： 1. 投标产品整体技术性能、质量、使用及操作方法满足或优于项目需求，得 5 分； 2. 投标产品整体技术性能、质量、使用及操作方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 3. 投标产品整体技术性能、质量、使用及操作方法与项目需求相差较多得 1 分。 4. 未提供得 0 分。

3	质量保证措施	5分	<p>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对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项目执行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②质量保障计划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 质量保证措施全面具体，质量保障计划详细，符合本项目试验仪器及装置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的质量保证要求，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5分；</p> <p>2. 质量保证措施较为全面，质量保障计划较为可行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符合一般试验仪器及装置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的质量保证要求要求，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p> <p>3. 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全面，质量保障计划基本可行，不完全符合一般试验仪器及装置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的质量保证要要求，不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p> <p>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p>
4	培训服务方案	5分	<p>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对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计划；②培训目标；③培训方式等）进行评分：</p> <p>1.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符合本项目试验仪器及装置特性的培训服务要求，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5分；</p> <p>2. 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符合一般试验仪器及装置特性的培训服务要求，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p> <p>3. 方案不合理，内容简单，不完全符合一般试验仪器及装置特性的培训服务要求，不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p> <p>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p>
5	安装、调试、检测、项目验收方案	5分	<p>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对投标人提供的①安装、②调试、③检测、④项目验收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p>1.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符合本项目试验仪器及装置特性的安装、调试、检测、项目验收要求，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5分；</p> <p>2. 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符合一般试验仪器及装置特性的安装、调试、检测、项目验收要求，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p> <p>3. 方案不合理，内容简单，不完全符合一般试验仪器及装置特性的安装、调试、检测、项目验收要求，不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p> <p>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p>
合计		50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合 同 文 本

二〇二四年 月 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乙方：XXXXXXXX_____

由XXXXXX组织的关于：XXXXXX的招标采购中，经评定，乙方为中标方，中标金额为人民币：XXXXXX整，¥XXXXXX元。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按照公平、公正、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原则，甲、乙双方授权代表就所供设备的购销、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等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一、货物名称、型号、数量及价格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总数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2							
3							
合计： <u>¥XXXXX</u> 元、大写： <u>XXXXXX</u>							

1、本合同中“中标货物”、“设备”均指上面列表中的货物及相关软件。

2、“技术服务”指由乙方所提供的有关运输、保险、安装、集成、调试、培训、技术支持、维护和维修以及其它使货物正常运转所必需的服务。

二、报价币种、合同总价

1、本合同总金额XXXXXX，¥XXXX元。合同总金额中包含设备及其运输、保管、税金、保险、组装、服务等所有的费用。

2、本合同正式签订后，若无重大变更，价格不再做任何调整，甲方为此项目不再向乙方付任何费用。

三、付款方式

1、1期：合同签订后十个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80%的预付款，计人民币XXXXXXXXXX，¥XXXXXXXXXX元。

2、2期：全部设备交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后，由甲乙双方共同组织验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20%的货款，计人民币XXXXXXXXXXXX，¥XXXXXX元。

四、交货日期

全部货物须在合同签订预付款支付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交货及安装调试。

五、交货地点、方式、运费承担及其他

1、交货地点：送货至甲方指定的地点（详细收货地址由甲方另行提供）运费、装卸搬运费由乙方承担。

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指定的设备安装现场。

3、合同项下设备在安装完毕，验收合格之前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验收合格之后转移至甲方。

六、产品质量保证

1、乙方保证提供的合同货物为全新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型号、数量、规格及技术、质量标准、售后服务必须满足附件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

3、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按国家标准要求制造，质量完全满足甲方用户的要求。

七、质量保证期

中标货物质保期：起重机制动下滑量检测仪、多功能电梯限速器测试仪、电梯安全回路检测仪、电梯护脚板强度检测仪：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1年，其他设备验收合格后36个月。

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产品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与维修和更换相关的运费、安装、调试、保险等全部费用。因维修或更换造成产品无法正常使用的时，应当相应顺延质保期限。因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送达费等合理的诉讼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八、技术资料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下述资料：

产品详细完备的资料原件、计算机软件的操作、安装、维护手册。

九、包装及验收

1、乙方所提供设备必须进行包装，免收包装费，包装物不回收。

2、设备运输过程中的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在运输过程中发生毁损、灭失均由乙方承担完全责任。

3、验收方式、标准：

3.1 货物接收

设备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当日，由甲乙双方按本合同要求共同验货。验货按乙方提供的《货物签收单》要求进行。验货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货物签收单》。

3.2 货物验收

3.2.1 开箱检验：

甲乙双方根据装箱单和产品的技术指标及性能共同验收，如发现有不合格产品、错漏、损坏部件或与本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和规格不符时，双方应在现场联合作记录，签署备忘录。乙方负责在10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要求标准予以更换，确保不影响工作进展，并承担一切费用。

3.2.2 安装验收：

工作须在签署《货物签收单》之日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安装测试结果如不符或测试结果不能确认，乙方应在10个工作日内调整配置直至重新测试合格，如果仍然测试不通过，甲方有权停止验收、拒收设备并解除合同，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因甲方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进行安装验收，甲方须向乙方出具和签署相关证明。

3.2.3 调试验收：

全部产品由乙方安装并调试正常后，乙方负责派出相关技术人员现场指导甲方对设备功能进行测试，由甲乙双方按投标文件规定的型号、技术参数、数量、产地，并根据制造商签发的《产品合格证》、《出

厂清单》、乙方向甲方提供包含验收方案、验收内容、验收标准（包括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并不低于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等验收申请，进行现场验收，现场验收包括设备验收和数据验收，设备验收是完成了数据采集工作后，系统功能和性能达到试运行条件时，系统进入试运行阶段，在对试运行期间暴露的所有缺陷、问题和未实现的功能完全解决后，系统达到稳定运行，在稳定运行后对数据进行验收，当设备和数据都满足要求时申请现场验收。现场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根据测试结果共同签署《产品安装调试报告及验收报告》，现场验收完成后，系统正式投入运行，进入质保期。如对结果有异议，验收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3.2.4最终验收：

系统在质保期期间没有出现任何重大缺陷，在质保期满时申请最终验收。

3.2.5综合验收：

如果任何被检验的货物或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甲方均可以拒绝接受，乙方应及时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重新提供服务，且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工作，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因更换或重作导致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还应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本规定并不免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货物质量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十、甲、乙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1、若甲方对订购的货物有任何更改，包括货物的型号、品种、规格、数量、颜色、交货期等事宜，必须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七天内书面通知乙方，经乙方同意并变更后，交货期相应从变更之日起顺延，若超过七天乙方不予更改。由于变更引起的合同总额的增减，则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后，多退少补。

2、若乙方在交货时，由于甲方的原因或要求，不能及时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和验收时，则甲方负责承担与仓储及再次运输相关的费用，并给予乙方书面确认书，视为乙方已按期交付货物。

3、若甲方在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内有部分出现质量问题，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3天内到现场查看，若需要更换时，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10天内给予更换。

4、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质量合格的货物，如期在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交付货物，并提供免费的安装调试。

5、乙方对售予甲方的货物提供的质量保证期的质量保证范围，不包括意外事件、不可抗力原因及违规使用。

十一、合同变更、违约及其它

1、甲方按合同规定的付款要求履约，合同价格不变，甲方由于非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支付合同款项时，应事先告知乙方，并征求乙方的同意，否则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其支付办法是：每延误七天按迟付款总金额的0.5%支付；不满七天按七天计算，依次类推。

2、乙方必须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按时交货，否则由乙方负责承担全部违约责任。乙方迟延交货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延误七天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支付；不满七天按七天计算，依次类推。乙方超过交货期限 35个工作日内仍不能交付全部货物时，甲方有权因乙方违约解除合同。

3、乙方应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文件中规定的产品规格、型号名称、数量和质量提供相应的产品及服务，兑现服务承诺，否则将视为乙方违约，并按合同总价款的10%或单件设备款价的10%承担违约金。

4、合同文本不得涂改，如需修改应在合同附件中注明。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修改意见，需经甲、乙双方代表共同签署此附件，并通报自治区政府采购中心认可后，方能生效。

5、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开标会议上签名的答疑记录、售后服务承诺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是合同文本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合同文本未述及不详之处，以附件为准。

6、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预付款到后即行生效。合同生效后，乙方中途废止合同（不可抗力原因除外），乙方中途解除合同（不可抗力原因除外）应按实际损失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甲方中途废止合同（不可抗力原因除外），甲方中途解除合同（不可抗力原因除外），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的违约金。

7、本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未尽事项皆受上述法律法规约束。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解决，经协商在3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8、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9、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

10、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和代表签字之日起预付款到合同生效，质量保证期满后终止。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帐 号：	帐 号：
税 号：	税 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以上为合同模板，具体签订方式、内容以甲方提供合同为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说明：★1、投标供应商上传的商务技术文件应该是包含“报价文件”的全部响应文件。

★2、上传的商务技术文件需编制目录索引，方便专家组进行查询。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但不退还。全部文件应按规定的份数按标项编制并按标项提交。如果招标文件采购内容未注明分标项采购，即全部采购内容为一个标项（即第 1 标项），标项号为“1”标项名称仍为标项名称。格式如下：

注：

（1）本章未给出格式的材料或附件，由投标人自行提供或编制，但应注意招标文件相应盖章要求。

本章明确指明是“建议格式”的文件其格式仅供参考，均不做强制要求，投标人可自行编制，但应注意招标文件相应盖章要求。

（2）本章明确指明为“格式”的文件：

格式名称为“表”的，表头给定内容不得删减、改变，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减行，需要填写的空格或空白应有效填写。格式属于文字内容性质的，不得删减、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不得自行增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需要填写的空格或空白应有效填写。对于有签署、签字要求的格式文件，法定代表人在相应位置签署或被授权人在相应位置签字。对于有盖章要求的格式文件，应加盖公章。不满足本条要求的格式文件将视为无效格式文件。

（3）本章提供的格式表格中括号“【】”中内容表示填写说明或举例说明，并非给定内容，投标人应跟根据自身投标情况据实填写。本章提供的格式中“注：”的内容也是填写说明，也非给定内容。

投标文件封面建议格式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项号：_____

标项名称：_____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电话：

日期：

第一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附件 1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建议格式

附件顺序	提交文件	提交文件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文件	<p>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p> <p>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p> <p>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p> <p>投标人是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登记证书复印件；</p> <p>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p> <p>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p>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任选其一提供）	<p>（1）提供近一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至少须包括审计意见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附注）</p> <p>（2）提供近一年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p> <p>（2）提供由开标日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p>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自行出具 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p>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任选其一提供）</p> <p>（1）开标日前6个月内任意一月缴纳税收的凭证复印件；缴纳税收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税种类，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的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2）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承诺函（投标人自行出具，格式自拟，加盖公章）；</p> <p>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任选其一提供）</p> <p>（1）开标日前6个月内（至少提供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p> <p>（2）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承诺函（投标人自行出具，格式自拟，加盖公章）；</p>
5	参加此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自行出具 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6	信用查询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当天核查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政府采购政策资格要求（如有）	根据供应商情况提供证明资料，加盖公章，格式详见第四节“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文件”
8	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提供资格证明复印件。
备注：本表是对“资格性检查要求”的格式说明，如有矛盾，应以资格性检查要求为准。		

第二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附件 1 符合性自查表

符合性自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号：

标项名称：

[说明]：供应商应对照采购文件中《符合性审查表》的条款的内容逐条填写。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备注：根据符合性审查表自查，有页码请标注页码，无实质性说明的页码填写商务条款偏离表或技术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方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号-标项名称）_____项目，为此，我方提交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1 份、备份投标文件 1 份（如有）。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天。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关于代理服务费，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联系：

联系人：	
职务：	
手机：	
电子邮箱：	
地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投标人为无法定代表人的其他团体组织等时，法定代表人则系指其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盖手签章或盖姓名章均为有效法定代表人签署。】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加注“★”的投标文件构成部分其他文件均由法定代表人在相应位置直接签署时，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但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的【某某公司或某某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号-标项名称】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代理人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附件 4 技术服务需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服务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号：

标项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标注 (★、*、*)	采购文件规定的 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 具体内容	是否 偏离	证明文件 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投标人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中标★、*、*的均为主要参数，其他未标注的为一般参数，主要参数满足采购需求须提供有效的检验报告或产品彩页或技术白皮书等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视为不满足，将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3. 投标参数不得照抄完全招标文件参数，完全照抄按无效标处理。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附件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号：

标项名称：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投标人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附件 6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格式和退还保证金说明函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号-标项名称）的投标，现保证：我方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的，或者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投标人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备注：投标保证金缴费回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说明：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或其他方式缴纳，电汇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指定的账户，并在汇款单上注明所投项目名称。未领取招标文件、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投标保证金以其他方式递交未按规定时间到账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退还保证金说明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已按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号-标项名称）项目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小写：_____（大写：_____）元，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帐户：

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行号：

备注：

（联系人和电话请填写财务人员，以便我公司财务人员核实退还保证金账户正确性）

注：退款账户应与汇款账户保持一致。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为方便代理机构后续退款事宜，请供应商认真填写此函信息，并后附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7 代理服务费承诺函格式
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采购代理机构】：

我司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号-标项名称】**招标中若获中标，我司保证在接到中标通知后三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网上银行支付形式向招标代理服务费账户支付服务费（中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司承担，我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投标人开票信息表格式

开票信息表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项号： _____

标项名称： _____

如果我单位中标/成交，请贵单位开具服务费发票：

我单位开票信息为：

单位全称： 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开户行名称： _____

开户行账号： _____

发票接收邮箱： _____

注：

代理服务费到账后，我单位将电子发票（普票）开出，会发至接收邮箱。

投标人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8 投标人情况表建议格式

投标人情况表

单位名称					
详细地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情况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职工总数	人	生产工人/管理人员		人
			技术人员		人
	员工情况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技工
	人数				
	流动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万元
				银行贷款	万元
固定资产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企业财务状况		收入总额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负债总额
	年（近一年）				
	年（近两年）				
	年（近三年）				
办公地点					

投标人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9 详细的技术服务响应

投标人技术响应

【投标人对照招标文件需求编写响应技术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制，须对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技术服务需求要求作出详尽响应。】

【拟派实施人员相关内容请按附件 8-1 和 8-2 格式填写，以便评标时查阅。】

8-1 拟派实施人员汇总表格式

拟派实施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联系方式	本项目中拟任岗位	相关资质认证	主要项目经验

投标人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8-2 拟派实施人员表格式
个人简历

姓名		职务		职称	
年龄		本项目拟任职		单位任职时间	
学历（毕业学校、时间、专业）：					
取得的专业认证、资质情况：					
人员优势及特长：					
人员其他情况介绍：					
人员业绩情况					
年份	最近参加过的主要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或承担的主要工作	

注：按照评分标准细则要求提供人员相关证明文件（如有）。

8-3 主、辅件一览表格式

序号	原材料、五金件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	备注所应用的投标产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其他					

投标人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0 其他商务技术文件材料

9-1、相关业绩表建议格式

序号	案例项目名称	用户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	案例概况简介	所在页码	其他说明
1						
2						
3						
4						
5						
.....

9-2、其它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应当或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第三节 报价文件格式

附件 1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标项号	标项名称	投标报价 (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保证金金额及 缴纳方式	交货期及 质保期	确认声明 书是否签 署	备注
		大写： 小写：				

注：

1. 此表中，每标项的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标项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标项号：_____标项名称：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型号和规格	品牌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	分项合计	备注	
投标总价									

注：

1. 本表应按标项分别填写。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适用，不符合的无需提供）

投标人所报产品中有残疾人福利单位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交下列文件：

①投标人盖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②产品制造商盖章的残疾人服务单位声明函。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提交的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按投标实际情况在下方选择，在□中划勾或涂黑】：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符合（财库〔2017〕141号）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此格式文件。投标不涉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此也无需提交此格式文件。

2、此表如未正确填写，评审时将不予承认。

3、中标人享受了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促进政策的，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将按规定进行公告。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不符合的无需提供）

投标人所报产品中有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交下列文件：

- ①投标人盖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②产品制造商盖章的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交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附件 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符合填写）

（1）鼓励节能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标志产品。投标涉及上述产品的，投标人应提供带有投标产品型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

（2）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标志产品。投标涉及上述产品的，投标人应提供带有投标产品型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新疆华恒惠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人_____（授权代表姓名），经_____（单位）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_____（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 / _____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 / _____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4年 月 日